

深圳市光明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
远景目标纲要

深圳市光明区人民政府

二〇二一年六月

目录

前 言.....	1
第一章 新起点新形势新征程.....	2
第一节 站在历史新起点.....	2
一、经济实力实现新跨越.....	2
二、创新能力迈上新台阶.....	3
三、城市形象获得新提升.....	3
四、社会事业取得新进展.....	4
五、生态文明再上新水平.....	5
六、城市治理打开新局面.....	5
第二节 把握发展新形势.....	7
一、全球政经环境进入动荡变革期，国际秩序面临深刻调整.....	7
二、新一轮科技产业革命蓬勃兴起，源头创新价值日益凸显.....	8
三、国内高质量发展格局加快形成，经济社会发展长期向好.....	8
四、“双区”建设全面铺开纵深推进，都市圈竞争力逐步提升.....	9
第三节 开启发展新征程.....	10
一、发展层级向国家战略平台跨越.....	10
二、科技产业向源头创新引领跨越.....	10
三、城市品质向高质量高颜值跨越.....	11
第二章 指导思想和发展目标.....	12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2
第二节 基本要求.....	13
第三节 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	15
第四节 “十四五”发展目标.....	16
第三章 打造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核心承载区.....	20

第一节 打造面向产业的原始创新策源地.....	20
一、建设一流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集群.....	20
二、布局一流前沿科学交叉研究平台.....	21
三、加快建设科技基础支撑服务平台.....	21
四、开展高水平多学科重大研究活动.....	21
第二节 探索和完善新型科研经济发展路径.....	22
一、瞄准“卡脖子”瓶颈加快推进关键核心技术攻关.....	22
二、瞄准产品研发关键环节布局建设中试验证基地.....	22
三、瞄准“沿途下蛋”目标打造国际技术转移转化体系.....	23
第三节 打造科教和产业统筹融合的高效创新体系.....	24
一、加快建设一流研究型大学.....	24
二、培育发展一流科研机构.....	24
三、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	25
四、营造一流产学研协同创新生态.....	25
第四节 打造国际高端创新人才聚集高地.....	26
一、建设多元化的创新人才队伍.....	26
二、深化国际人才管理体制改革.....	27
三、营造国际一流人才发展环境.....	27
第四章 打造科技引领型现代产业体系.....	29
第一节 构筑新兴主导产业核心竞争力.....	29
一、大力发展智能产业.....	29
二、引领发展新材料产业.....	30
三、高端发展生命科学产业.....	30
第二节 提升现代服务业发展能级.....	31
一、培育发展科技服务业.....	31

二、创新发展创意文化产业.....	32
三、特色发展全域旅游产业.....	32
四、高端发展商贸流通业.....	33
第三节 加快推动制造业转型升级.....	34
一、促进制造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	34
二、加速优势传统产业品牌化高端化.....	35
三、推进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	35
第四节 推动产业链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	36
一、提升产业链现代化水平.....	36
二、强化龙头企业带动作用.....	36
三、推动中小企业做专做精.....	37
第五节 加大产业空间保障力度.....	38
一、加大产业用地管控力度.....	38
二、建设优质连片产业空间.....	38
三、推动老旧园区升级改造.....	38
第五章 打造新时代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先行区.....	40
第一节 以综合授权改革引领体制机制创新.....	40
一、深入挖掘综合改革试点红利.....	40
二、探索科技体制机制改革光明模式.....	40
三、聚焦“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	41
四、推进要素市场化配置机制改革.....	41
第二节 深度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	42
一、打造市域内协同创新核心圈.....	42
二、打造深港澳创新合作示范区.....	43
三、打造穗莞深多层次合作样板.....	43

第三节 积极融入“双循环”新发展格局.....	44
一、全面融入国内大循环.....	44
二、提升产业双向开放水平.....	45
三、建设全球创新网络节点.....	45
四、加强国际人文交流合作.....	46
第六章 打造高质量高颜值的深圳北部中心风貌格局.....	47
第一节 优化城区空间布局形态.....	47
一、构建“一心一廊一环六组团”空间格局.....	47
二、打造“处处有风景”的全域景观体系.....	48
三、塑造“北林中城南谷”城市特色风貌.....	49
四、全方位拓展优化城区发展空间.....	49
第二节 打造高品质重点功能片区.....	50
一、高水平规划建设光明中心区.....	50
二、高标准打造北部装置集聚区.....	51
三、发挥光明凤凰城示范带动作用.....	51
四、打造茅洲河一河两岸经济带.....	51
五、打造公明、马田核心商圈.....	52
六、打造独具魅力的光明“南大门”.....	53
第三节 建设深圳北部综合交通枢纽.....	53
一、打造通达联动的对外战略通道.....	53
二、优化高效便捷的内部交通网络.....	54
第七章 打造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标杆城区.....	56
第一节 升级打造社会治理“光明模式”.....	56
一、构建党建引领的基层治理新格局.....	56
二、提升社会治理智能化专业化水平.....	57

三、完善人口管理和服务机制.....	57
第二节 建设法治示范城区.....	58
一、强化民主政治建设.....	58
二、打造一流法治政府.....	58
三、切实保障司法公正.....	59
四、建设模范法治社会.....	59
第三节 推进城市治理智慧化.....	60
一、夯实万物互联智慧底座.....	60
二、优化数字政府智能服务.....	60
三、构建智慧民生服务体系.....	61
第八章 打造更高水平的安全韧性城区.....	62
第一节 加强城市生命线系统建设.....	62
一、完善安全优质供水保障体系.....	62
二、构建安全清洁能源保障体系.....	62
三、打造集约高效综合管廊体系.....	63
第二节 增强城市应对灾害能力.....	63
一、提升综合防灾减灾水平.....	63
二、强化应急救援能力建设.....	64
三、加强战略和应急物资保障.....	64
第三节 深化平安光明建设.....	65
一、加强社会治安保障.....	65
二、夯实安全生产基础.....	66
三、强化食品药品监管.....	66
第九章 打造多元包容魅力的区域文化高地.....	67
第一节 推进城市精神文明建设.....	67

一、提升城市现代文明水平.....	67
二、营造崇尚科学开放包容的城市风范.....	67
三、传承保护城市历史文脉.....	68
第二节 促进文化事业繁荣发展.....	69
一、打造国际一流文化地标和品牌.....	69
二、完善多层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69
三、提升公共文化运营管理水平.....	70
第三节 加快建设运动活力之区.....	70
一、完善体育设施服务网络.....	70
二、深入落实全民健身战略.....	71
三、塑造光明体育靓丽名片.....	71
第十章 打造有温度有获得感的幸福城区.....	73
第一节 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73
一、推进学前教育普惠提质发展.....	73
二、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74
三、推动高中教育特色发展.....	74
四、发展多元现代教育.....	74
第二节 大力推进健康光明建设.....	75
一、加强优质医疗资源供给.....	75
二、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	76
三、健全公共卫生防控体系.....	76
第三节 完善多元化住房保障体系.....	76
一、持续加大公共住房供应.....	76
二、促进住房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77
三、全力提升居住品质.....	77

第四节 织密全民共享社会保障网.....	78
一、着力提高就业质量和收入水平.....	78
二、构建现代化都市养老服务体系.....	78
三、完善全覆盖民生兜底保障体系.....	79
第十一章 打造世界一流的生态样板城区.....	81
第一节 高标准打造全域公园城区.....	81
一、建设“一心五片四廊”蓝绿骨架.....	81
二、构建“自然-城市-社区-口袋”公园体系.....	82
三、营造开放舒适便利的公园人居环境.....	82
第二节 打造生态环境治理典范.....	82
一、建立健全生态文明制度.....	82
二、提升环境治理能力和水平.....	83
三、加大生态保护和修复力度.....	83
第三节 率先践行碳排放达峰要求.....	84
一、提高产业绿色化发展水平.....	84
二、推广绿色低碳生活方式.....	84
三、强化能源资源高效利用.....	85
第十二章 实施保障.....	87
第一节 发挥党的领导核心作用.....	87
一、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和党的建设.....	87
二、打造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	87
三、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	88
第二节 健全规划实施机制.....	88
一、更好发挥发展规划战略导向作用.....	88
二、明确规划实施责任.....	89

第三节 强化规划项目保障.....	89
一、加快重大项目建设.....	89
二、加大资金保障力度.....	90
第四节 加强规划评估考核.....	90
一、完善规划监测评估制度.....	90
二、完善监督考核机制.....	91

前 言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是深圳实现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第一阶段发展目标的五年，也是光明区加快打造世界一流科学城和深圳北部中心的第一个完整五年。新形势需要新担当、新征程呼唤新作为，光明区将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记使命、勇挑重担，争创一流、追求卓越，以建设大湾区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为总牵引，争做深圳参与未来科技竞争的第一艘“冲锋舟”，推动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奋力谱写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光明新篇章。

《深圳市光明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依据《深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和《中共深圳光明区委关于制定光明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进行编制，是指导光明区未来五年经济社会发展的纲领性文件，对于引领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世界一流科学城和深圳北部中心具有重要意义。

第一章 新起点新形势新征程

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光明区攻坚克难、砥砺前行，实现了从功能区到行政区的转变，各项事业取得长足进步。立足新时代，光明区要科学把握新发展阶段，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以勇于担当践行国家战略，以主动作为融入新发展格局，抓住机遇，赶超奔跑，朝着建设高质量高颜值的世界一流科学城和深圳北部中心的目标奋勇前进。

第一节 站在历史新起点

“十三五”时期，光明区统筹推进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五位一体”建设，经济实力稳步增强、城市魅力逐步彰显、人民群众安居乐业，为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一、经济实力实现新跨越

坚持先进制造业立区，加快产业结构调整，现代产业体系更加优化，经济实力显著增强，质量效益持续提升。经济规模迈上千亿级，2020年全区GDP达到1100.77亿元，比2015年增长61.6%。产业转型升级成效显著，优势主导产业快速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生物医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成为全区产业发展的主引擎，增加值占GDP的比重达45.5%，现代服务业占第三产业的比重达61.5%。华星光电、普联、欧菲光、迈瑞等数十

家行业头部企业、骨干企业快速崛起，年产值百亿元以上企业增加至 5 家，十亿元以上企业 39 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达 1323 家。

二、创新能力迈上新台阶

世界一流科学城建设全面启动，创新环境不断优化，创新人才加快集聚。重大创新载体加速建设，脑解析与脑模拟、合成生物研究等首批大科学装置建设加快推进，中山大学（深圳）一期基本建成，中科院深圳理工大学落户，深圳湾实验室、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广东省实验室（深圳）正式签约落地，国家、省、市重点实验室、工程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和企业技术中心等科技创新平台达 100 个。综合创新生态体系初步建立，检验检测“两院三中心”落地，招商智慧城、华强创意公园等现代化高品质科技园区建成，“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高新产业园”全链条创新载体初步形成，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达 1486 家，比 2015 年增长超过 5 倍。人才吸引力逐步提升，引进“孔雀计划”人才 48 名。

三、城市形象获得新提升

对标一流、精益求精，高标准推进城市规划建设，建成一大批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城市功能品质显著提升。重点片区高质量开发建设取得重大突破，全面优化中心区城市设计，光明中心区建设全面启动；光明凤凰城累计完成投资 1596 亿元，在全市重点片区绩效考核中连续 3 年第一，现代化城市功能形态初具雏形。深圳北部综合交通枢纽初步形成，广深港高铁全线贯通，赣深高铁加快推进；轨道 6 号线建成通车；外环高速（一期）建成

通车，“三纵三横”高快速路网加速推进，“八纵八横”主干道路网基本建成。基础设施现代化水平明显提高，天然气管网覆盖率提升至70%，建成光侨路、华夏路等5条地下综合管廊15.59公里，总里程位居全市第一。居住品质大幅提升，四星级宜居社区实现全覆盖，龙光玖龙台、宏发天汇城、勤诚达正大城、中粮云景等一批高品质商品住宅建成。城中村综合治理、强基惠民等工程深入推进，完成110个城中村综合治理、73个社区环境品质提升和1528个强基惠民项目。城市空间有效拓展，累计整备土地28.6平方公里。

四、社会事业取得新进展

教育、医疗、文体、住房、社会保障等民生领域持续保持高投入，民生保障水平显著提高。教育事业跨越式发展，深圳实验学校光明部、中山大学深圳附属学校、区外国语学校、市教科院实验小学（光明）等一批优质学校建成，公办高中本科上线率从不到40%提升到近85%。区域性医疗高地初步形成，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一期）建成开业，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二期）、市中医院光明院区建设有序推进。文体事业繁荣发展，深圳科技馆（新馆）等现代化文体设施落户，光明文化艺术中心建成；成功举办多届中国国际新媒体短片节、光明小镇国际半程马拉松赛、ITF 常青国际网球巡回赛等大型国际文体活动。住房安居、社会保障水平显著提升，超额完成安居工程筹建任务，建设筹集

保障性住房和人才住房近 3.5 万套；居民收入稳步增长，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 以下。

五、生态文明再上新水平

超常规推动大美光明建设，深耕厚植“蓝绿”本底，如期完成污染防治攻坚战阶段性目标，碧水蓝天绿地成为靓丽的城市名片。五年投入 137 亿元开展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明显改善，茅洲河干流连续 3 年稳定达标，15 条干支流水质年均值全部达到地表水 IV 类及以上标准，148 个小微黑臭水体全部消除黑臭，水质达到近 20 年最好水平；雨污分流全面开展，建成雨污水管网 1194 公里；建成海绵城市 23.5 平方公里，居全市第一，凤凰城试点验收全国第一。空气质量显著提升，率先出台“扬尘八条”，PM_{2.5} 浓度从 36.7 微克/立方米下降至 19.5 微克/立方米，实现连续 5 年下降。市民绿色福祉大幅增加，“公园之区”、“花卉景观大道”、“花漾街区”等工程建设高标准推进，公园总数达 260 个，荣获“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绿色生态示范城区”、“国家绿色建筑示范城区”等“国字号”招牌。

六、城市治理打开新局面

成功实现从“功能区”到“行政区”升级，顺利完成街道分设和机构改革，区级工作机构更为健全，区街两级事权、职责划分更加清晰。加强法治政府建设，深入实施“放管服”改革，全面落实“五公开”、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双随机、一公开”、“深圳 90”及数字政务改革，行政管理和服务能力大幅提升，

政务服务事项网办率达到 100%。在全市率先对标世界银行指标体系，出台优化营商环境 57 条措施，营商环境显著改善。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大幅提升，“三网络四平台三门户两中心”的智慧基础架构初步建成。五年投入安全生产经费 126 亿元，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平稳，亿元 GDP 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下降至 0.01。社会治安形势平稳可控，扫黑除恶成效显著，“雪亮工程”持续推进。基层治理效能大幅提升，社区党委成为基层治理“主心骨”，光明从信访问题集中区变为全国信访“三无区”，群众诉求服务“光明模式”在全省全市推广。成功应对新冠肺炎疫情考验，以最严措施打赢疫情“大会战”，实现本地感染零发生、隔离人员零事故。

与此同时，光明区经济社会发展还存在一些突出短板，集中表现在发展质量不高与“世界一流科学城、深圳北部中心”的战略目标要求、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之间的矛盾。产业发展质量有待提高。人均 GDP、地均 GDP 与福田、南山存在较大差距；“3+1”产业体系初现雏形，但新兴产业竞争力依然不强，第三产业发展较为滞后，GDP 税收转化率较低。创新生态体系仍不完备。光明科学城集中度显示度还不够，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前沿交叉平台尚未建成，市级以上创新载体、高新技术企业、PCT 专利申请量占全市比重较低，全过程创新链条还不健全。城区颜值品质和辨识度仍需提升。部分建成区和城中村配套设施尚不完善、城市环境亟待优化，大型购物中心、高星级酒店数量与先进

地区存在较大差距，光明城高铁站停靠车次偏少、城际通达性较差，具有区域显示度的地标性建筑、地标性设施稀缺。优质公共服务供给还不充足。教育、卫生、养老等服务体系构建刚刚起步，高品质文体设施仍然欠缺，质量水平与世界一流科学城和深圳北部中心的定位标准还有较大差距。城市治理承压明显。新冠肺炎疫情全球蔓延，对城市管理、城市安全和公共卫生体系构成严峻挑战，亟需创新和完善社会治理体制机制，健全城市公共安全体系、重大疫情防控体制机制、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

第二节 把握发展新形势

准确把握国际国内环境的重大变化，增强机遇意识和风险意识，立足光明自身特点，善于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抓住机遇，应对挑战，趋利避害，奋勇前进。

一、全球政经环境进入动荡变革期，国际秩序面临深刻调整

国际环境在经济下行周期、地缘政治博弈、新冠疫情冲击等因素叠加影响下，动荡源和风险点、黑天鹅事件日趋增多，全球发展形势充满不确定性。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保护主义、单边主义上升，中美战略博弈长期化复杂化。新冠肺炎疫情对全球生产研发、贸易往来、商旅服务等活动影响深远，全球产业链、供应链、创新链面临碎片化、低效化、失序化风险，全球经济增长潜力将进一步降低。中国不断提升对外开放水平，积极参与全球经济治理体系变革，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深入人心，区域全面经

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中欧投资协定、“一带一路”等国际经贸合作战略取得突出成效，将为世界和平发展贡献更多中国力量。

二、新一轮科技产业革命蓬勃兴起，源头创新价值日益凸显

随着科技突破和产业变革的深入推进，高科技领域国际竞争更加激烈，自主科研的重要意义进一步强化。基础研究、应用研究、技术开发和产业化的边界日趋模糊，人工智能、新材料、生物技术等新兴领域多点突破、交叉融合趋势明显，加快催生新产业新业态。数字经济加快改变生产生活方式，成为经济发展的重要动力，逐步重塑全球贸易格局和经济体系。5G、工业互联网等技术的应用将引领第四次工业革命，智能化、数字化、定制化的生产模式将成为制造业价值链的新高点，全球生产力和生产关系面临重大变革。我国已逐步迈过基于跟踪模仿引进的发展阶段，在更多科技领域直面发达国家的竞争，必须加快构建关键核心技术新型举国体制，依托大湾区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等重大平台，着力加强面向产业发展的自主创新能力建设。

三、国内高质量发展格局加快形成，经济社会发展长期向好

我国迈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新发展阶段，高质量发展成为“十四五”时期的主题，消费、投资、出口“三驾马车”增长潜力充足，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加快形成。小康社会全面建成，脱贫攻坚成果举世瞩目，人均国内生产总值达到1万美元，中等收入群体超过

4 亿人，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超过 60%，人民对美好生活的要求不断提高，全球最大的消费市场潜力逐步释放。以 5G 网络、数据中心为代表的“新基建”持续大规模投资，全面推动科技产业创新、社会治理、民生服务等领域的智慧化升级，加快孕育经济发展新动能。我国经济发展的空间结构正发生深刻变化，中心城市和城市群正成为承载发展要素的主要空间形式。对外经贸合作战略走向深入，全国范围内市场化国际化的营商环境加快优化，企业、资本、人才、商品等“走出去”与“引进来”的质量显著提升，“世界工厂”和全球第一贸易大国的地位不断巩固。

四、“双区”建设全面铺开纵深推进，都市圈竞争力逐步提升

粤港澳大湾区和深圳先行示范区“双区”建设加速推进，“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格局加快构建，深圳进入“双区驱动”重大战略机遇期，发展迎来更多政策红利。粤港澳大湾区“9+2”城市经济总量已接近 12 万亿元，电子信息、生物医药、新材料等产业集群化发展优势明显，正在打造充满活力的世界级城市群和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广深港澳科技创新走廊加快建设，深圳都市圈综合竞争力明显提升，城市间协同合作程度高、基础设施互联互通、产业创新要素高度集聚等优势将进一步强化。党中央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以经济特区建立 40 周年为契机支持深圳实施综合改革试点，以清单批量授权方式赋予深圳在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上更多自

主权，必将推动深圳改革开放事业再上新台阶。

第三节 开启发展新征程

改革开放 40 年来，光明区实现了从国营农场向科学新城的历史性跨越。“十四五”乃至更长时期，光明区必须在服务国家战略的新征程中，赶超奔跑，追求卓越，努力创造新的更大辉煌。

一、发展层级向国家战略平台跨越

随着“双区”建设等重大战略落地，光明发展定位实现从“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到“世界一流科学城和深圳北部中心”、“大湾区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先行启动区”的三级连跳，由市级战略上升为国家战略。面向未来，光明区必须肩负起国家使命，以主阵地的担当作为加快建设大湾区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先行启动区，努力打造湾区基础科学和应用基础科学研究的“国家队”，推动大湾区发展动力换挡、创新引擎换代，争做代表国家参与全球科技竞争的重要平台。

二、科技产业向源头创新引领跨越

随着光明科学城的布局建设，光明区逐步把创新战略的重心从应用创新转移到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创新上来，迈入科学研究和科技创新引领产业发展新阶段。面向未来，光明区必须以全球视野、国际标准提升光明科学城的集中度显示度，加快打造以源头创新为引领、成果转化为特色、科产创深度融合的新型科

研经济增长极，为深圳增强在大湾区建设中的核心引擎功能、继续扛起全国高新技术产业旗帜提供强大支撑。

三、城市品质向高质量高颜值跨越

自被市委市政府赋予世界一流科学城和深圳北部中心全新定位以来，光明区坚持高质量、高效率推进大规模开发建设，逐步实现从“边远城区”向深圳北部中心转变。面向未来，光明区必须树立中心城区意识，勇担深圳北拓战略任务，以高质量高颜值的“双高标准”，推动城区面貌、产业形态、公共服务、生态环境等各领域发展水平步入一流，全力打造“不一样出彩”、具有独特竞争优势的高质量高颜值深圳北部中心。

第二章 指导思想和发展目标

进入新发展阶段，光明区坚持以建设大湾区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为总牵引，高标准谋划推进世界一流科学城和深圳北部中心建设，推动创新水平、产业能级、城市品质和生态环境大幅提升，打造“科学、城市、产业、生态”四位一体的城市新名片，实现经济社会更高质量发展。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深圳经济特区建立40周年庆祝大会上和视察广东、深圳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科学把握新发展阶段，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融入新发展格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认真落实省委“1+1+9”工作部署、市委“1+10+10”工作安排和区委“1+2+3+2”总体部署，以建设大湾区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为总牵引，加快建设“科学、城市、产业、生态”四位一体、集中度显示度更趋显著的世界一流科学城，全

力打造“不一样出彩”、高质量高颜值的深圳北部中心，推动大湾区创新引擎换代、发展动力换挡，争做代表深圳参与未来科技竞争的第一艘“冲锋舟”，努力在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创建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城市范例的伟大进程中走在最前列。

第二节 基本要求

“十四五”时期，光明区要严格遵循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深化改革开放、坚持系统观念等重大原则，全面落实“六个坚持”基本要求，努力推动经济社会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

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提高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能力和水平，为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根本保证；坚持人民当家作主，扩大人民有序政治参与，始终做到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加快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坚持全面依法治国，推进党的领导制度化、法治化，用法治保障人民当家作主，在法治轨道上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坚持改革创新与开放合作相促进。聚焦世界一流科学城建设的重大需求，抢抓综合改革试点重大机遇，以改革的思维和办法破解制约经济社会发展的难题，以制度创新推动更高水平开放合

作；全面融入新发展格局，在开放合作中学习借鉴先进制度经验，对标全球最优最好，倒逼各领域改革深化，不断充实高质量发展的制度供给，增强改革发展活力。

坚持经济高质量与城市高颜值相统筹。超常规推动现代服务业发展，着力提升制造业数字化水平，注重高技术水平、高附加值、高财力贡献企业的培育引进，引导产业链上下游集群化发展，形成更高效益、更高效率、更具韧性的高质量产业体系；以建设产城融合、高端美观、错落有致的科学城重点片区为示范引领，充分挖掘其他片区产业基础、自然资源、历史人文等优势潜力，一体推进城市规划建设和改造升级，整体提升城区全域景观和品质韧性，打造科学价值和城市魅力相得益彰的高颜值城区。

坚持科技创新与产业发展相融合。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围绕创新链布局产业链，以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集群为核心，全力提升光明科学城的集中度显示度，推进政产学研资深度融合，探索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新型举国体制的“光明模式”，构建“基础研究+技术攻关+成果转化+产业发展”的全过程创新生态链，以创新驱动促进产业层次、产业结构、产业质量全面升级，为深圳打造全新模式的科研经济增长极和 2.0 升级版创新高地。

坚持社会建设与经济发展相适应。深刻认识经济发展是社会建设的前提和基础，着力优化营商环境、优先保障产业资源要素，培育最适合企业发展的沃土；深刻认识社会建设是经济建设的目的和保障，进一步加大对教育、医疗、文化、体育等社会事业的

投入，让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市民群众，打造更具综合吸引力的社会环境。

坚持城市文明与生态文明相协调。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加强对山水林田湖草自然资源的保护利用，因地制宜打造生态景观、发展生态经济、弘扬生态文化，进一步擦亮绿色宜居的“金字招牌”；全面提高居民文明素养，推动科学理念、创新文化、国际风范深入人心，鼓励节约适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建立适应新时代要求的思想观念、精神面貌和行为规范，培育世界一流科学城的文化软实力。

第三节 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

习近平总书记寄望深圳在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作出新的更大贡献，赋予深圳新时代的历史使命，要求深圳建设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创建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城市范例。光明区要抢抓机遇，以主阵地的担当作为，加快建设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先行启动区，争做深圳参与未来科技竞争的第一艘“冲锋舟”。

到二〇二五年，大湾区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先行启动区的核心功能初步形成，深圳北部中心高颜值风貌和城市中心功能初步彰显，光明成功跻身全市高质量发展创新型城区前列。源头创新能力大幅提升，成为湾区科技创新新引擎；经济发展彰显更高质量，成为新型科研经济新旗帜；中心城区功能显著增强，成为珠

三角都市圈新明珠；共建共治共享达到新高度，成为民生幸福城区新标杆；生态环境质量实现新进步，成为山水田园城市新典范。

到二〇三〇年，粤港澳大湾区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先行启动区全面建成。光明科学城集中度显示度充分彰显，基础研究和原始创新能力显著提升，成为粤港澳大湾区科学研究高地；建成科技引领型现代产业体系，沿途下蛋、创新成果产业化效应更加明显，成为深圳的重要经济增长极；一座高品质、现代化、国际化的魅力城市将在深圳北部崛起，深圳北部中心基本成型；“天蓝、地绿、水清”的生态名片更加响亮，“公园之区”建设“串联成片”，形成全域立体的特色化公园体系。

到二〇三五年，世界一流科学城和深圳北部中心基本建成，光明区成为支撑深圳屹立于世界先进城市之林的“关键一极”，成为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创建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城市范例的精彩样本。科技实力大幅跃升，成为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基础研究和原始创新高地；经济实力大幅跃升，地区生产总值突破 5000 亿元，人均国内生产总值在 2025 年基础上实现翻番；综合实力大幅跃升，“不一样出彩”、高质量高颜值的深圳北部中心展现出强大的吸引力、辐射力和承载力，幼有善育、学有优教、劳有厚得、病有良医、老有颐养、住有宜居、弱有众扶全面实现，生态环境质量达到国际一流水平。

第四节 “十四五”发展目标

锚定二〇三五远景目标，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相结合，坚持守正和创新相统一，到2025年，大湾区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先行启动区的核心功能初步形成，深圳北部中心高颜值风貌和城市中心功能初步彰显，光明成功跻身全市高质量发展创新型城区前列。努力实现以下主要目标：

——源头创新能力大幅提升，成为湾区科技创新新引擎。光明科学城核心框架基本成型，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集群初具雏形，源头创新和引领式创新能力大幅提升，国际一流大学和一流科研机构加快建设，高端科研人才不断涌入，在建和运营大科学装置7个以上，全社会研发投入占GDP比重达到6%以上，基础研究经费占R&D经费比重达到20%以上，为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提供强劲动力。

——经济发展彰显更高质量，成为新型科研经济新旗帜。科技成果“沿途下蛋”成为常态，中试转化规模及能力全市领先，全过程创新生态链基本建成，以智能产业、新材料产业、生命科学产业为主导，以特色服务业为支撑的现代产业体系初具规模，经济总量跃上新台阶，地区生产总值达1750亿元，全口径税收收入较“十三五”末实现倍增，初步成为深圳重要的新型科研经济增长极。

——城市中心功能显著增强，成为珠三角都市群新明珠。高品质、现代化、国际化城市风貌格局更加凸显，城市治理科学化、智能化、法治化、精细化管理水平全面提升，光明中心区、装置

集聚区、光明凤凰城等重点片区成为城市高端“会客厅”，深圳科技馆等高辨识度地标投入使用，基本建成北部综合交通枢纽、教育医疗中心和文化高地，初步成为具有强大资源吸附力、承载力和辐射力的城市新中心。

——共建共治共享达到新高度，成为民生幸福城区新标杆。民生保障事业实现跨越式发展，教育品质显著提升，医疗水平全市领先，新增公办义务教育学位 3.9 万个，千人病床数达 4.79 张，公共住房供应 4 万套，商品住房供应 360 万平方米，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同步，初步迈进“幼有善育、学有优教、劳有厚得、病有良医、老有颐养、住有宜居、弱有众扶”。

——生态环境质量实现新进步，成为山水田园城市新典范。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深入人心，天更蓝、地更绿、水更清、城市更美丽、空气更清新，主要河流水质稳定在Ⅳ类及以上，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到 95%，PM_{2.5} 平均浓度达到先进国家水平，“湖光山色入城，蓝绿活力交织”的田园都市面貌基本形成，“公园之区”、全域景观独具魅力，绿色生态发展典范率先建成。

光明区“十四五”经济社会发展调控指标体系

类别	序号	调控指标	单位	2025 年 目标值	指标 属性
经济实力	1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1750	预期性
	2	人均生产总值	万元/人	14.5	预期性
	3	全员劳动生产率	万元/人	29.3	预期性
	4	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	%	47	预期性
	5	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6000	预期性
创新能力	6	研发经费投入占 GDP 比例	%	≥6	预期性
	7	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	件	107	预期性
	8	基础研发经费占 R&D 经费比重	%	20	预期性
	9	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数量	家	2100	预期性
	10	市级以上创新载体数量	个	180	预期性
民生福祉	11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率	%	≥7	预期性
	12	城镇登记失业率	%	≤3.5	预期性
	13	新增公办义务教育学位	万个	3.9	预期性
	14	新增供应公共住房	万套	4	预期性
	15	人均预期寿命	岁	82.7	预期性
	16	每千人口拥有执业（助理）医师数	人	2.98	预期性
	17	每千人口拥有 3 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	个	4.5	预期性
	18	街道长者服务中心覆盖率	%	100	预期性
生态环境	19	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	95	预期性
	20	万元 GDP 水耗累计下降	%	≥20	约束性
	21	主要河流水质达到地表水Ⅳ类及以上比例	%	100	约束性
	22	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累计降幅	%	完成市 下达任 务	约束性
	23	单位 GDP 能源消耗累计降幅	%		约束性
安全保障	24	食用农产品和食品抽检量	批次/千人	10	约束性
	25	亿元 GDP 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累计下降	%	30	约束性

第三章 打造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核心承载区

坚持创新在我国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聚焦国家科技自立自强战略要求和“四个面向”战略方向，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以大湾区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先行启动区建设为抓手，对标“七个一流”提升光明科学城集中度显示度，推动科学研究、技术开发和推广应用的有机联动，建立产学研深度融合的全过程创新生态体系，打造深圳 2.0 升级版创新高地。

第一节 打造面向产业的原始创新策源地

一、建设一流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集群

围绕国家战略需求和大湾区产业发展优势，聚焦信息、生命、材料等科学与技术领域，建设空间集聚、学科关联、深度合作和开放共享的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集群，为重大原创性技术突破提供极限研究条件。加快鹏城云脑Ⅲ、精准医学影像、特殊环境材料器件科学与应用研究装置等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建成运营深圳超级计算中心二期、脑解析与脑模拟、合成生物研究、材料基因组等设施。积极争取新布局建设 1-2 个具有内核生长功能的标志性、稀缺性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加强系统研究和前瞻谋划，充分预留发展空间，推动深圳未来符合光明科学城重点学科发展方

向的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集中落户，形成梯次接续、有序推进的建设格局。

二、布局一流前沿科学交叉研究平台

顺应技术泛在化、多元化、融合化发展趋势，聚焦关键核心技术突破对前沿科学交叉研究实验条件的需要，围绕信息科学与技术、生命科学与技术、材料科学与技术等领域布局建设一批前沿科学交叉研究平台，不断提高跨学科交叉研究和集成创新能力。推动中科院、高校、企业多方参与前沿科学交叉研究平台建设，与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集群形成交叉融合、紧密协作、相互支撑的协同创新链条。

三、加快建设科技基础支撑服务平台

聚焦产业发展对高端科研仪器、基础数据库、国内外科技动态的基础需求，布局软硬件国际一流、充分共享的设备研制中心、数据中心和信息中心。建设电子显微镜中心等一批高端科研仪器设备公共服务平台，推动高端科研仪器研制中心的集中运行和开放共享。建设光明科学城大数据中心，提供科研实验数据的存储、数据仿真、数据挖掘、数据计算、智能实验等服务，推动科研数据开放共享。加快国际科技信息中心建设，支持启动全球科技扫描计划和成果回溯计划，为粤港澳大湾区提供高水平战略规划和决策咨询服务。

四、开展高水平多学科重大研究活动

围绕重点学科领域，支持科学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和龙头

企业等加强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探索市区联合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组建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自然科学基金，支持对科学前沿的引领和拓展。围绕国家重大战略需求、重大科学技术问题和前沿领域，积极争取国家科技重大专项、科技创新 2030-重大项目、重点研发计划等国家重大科技项目落户，推动催生一批前沿引领技术、现代工程技术、颠覆性技术创新成果。发挥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及重大科研平台资源优势，支持有条件的企业联合国内外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开展应用基础研究。到 2025 年，基础研发经费占 R&D 经费比重达到 20%。

第二节 探索和完善新型科研经济发展路径

一、瞄准“卡脖子”瓶颈加快推进关键核心技术攻关

探索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新型举国体制的“光明模式”，聚焦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和产业发展“卡脖子”环节，重点围绕 5G、集成电路、数字经济、人工智能、生物医药、前沿新材料等领域，集中突破一批制约产业发展的关键核心技术、器件、设备、材料、软件及工艺。支持高校、科研院所、行业优势企业携手争创一批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技术创新中心、产业创新中心、制造业创新中心等国家和省市级技术开发平台，开展研究开发、成果应用与推广、标准研究与制定，加速衍生新技术、新工艺和新产品。

二、瞄准产品研发关键环节布局建设中试验证基地

高标准建设一批概念验证、中试验证、检验检测等功能性平

台，形成重大科技成果向规模生产转化的工程化研究验证环境。探索设立微种子概念验证基金，重点支持区内高校院所建设概念验证中心及各创新主体开展概念验证活动。布局建设集研发中试线、研发性工厂、中试生产车间于一体的公共中试基地，为科研成果中试放大、中试生产、小批量生产提供支持。支持建设一批以企业为主体、市场化运作的专业化特色化中试基地。汇聚一批国内外权威的检验、检测、计量、认证等服务资源，加快深圳中国计量科学研究院技术创新研究院、深圳市药品检验研究院光明分院落地建设，强化 5G、人工智能、新型显示、医疗器械、生物医药等重点细分领域检验检测能力建设，打造大湾区检验检测认证服务高地。

三、瞄准“沿途下蛋”目标打造国际技术转移转化体系

完善涵盖转化平台、创新载体、金融支持、专业服务等方面的科技成果产业化体系，打造高技术企业和高价值产品的新源泉。推动建设光明国际技术转移中心，精准对接国内外技术供给和市场需求，吸引一批世界前沿科技成果在光明产业化。高标准打造深圳市工程生物产业创新中心、光明脑科学技术产业创新中心等科研转化载体，推广“楼上创新、楼下创业”综合体模式。布局建设国家集成电路设计深圳产业化基地光明园等专业园区，构建“众创空间+孵化器+科技创新产业园”的梯级孵化体系。完善金融支持创新体系，探索成立科技成果产业化专项基金，鼓励引导天使投资、创业投资、科技贷款、融资担保等金融资本投向

科技成果转化环节。培育引进技术交易、人力资源、知识产权、法律、会计、咨询等产业孵化全链条专业机构，探索一站式科技创新服务模式。推进军民深度融合发展，促进军民科技成果双向转化。

第三节 打造科教和产业统筹融合的高效创新体系

一、加快建设一流研究型大学

对标世界一流研究型大学，建设以前沿产业技术相关学科为主、管理制度与国际接轨的研究型大学，增强大学服务重大战略需求和区域高质量发展的能力。高起点高标准推进中山大学·深圳、中科院深圳理工大学建设，支持扩大高校办学自主权，聚焦信息技术、生物医药、新材料等领域布局优势学科和专业，持续产出高水平学术研究成果，不断培育高层次研究型人才。支持国内外优质高校围绕大设施学科领域布局建设高等研究院和开放合作创新基地。

二、培育发展一流科研机构

以产出重大创新成果、培育高端创新人才为导向，加快建设一流科研机构。以建设光明科学城中科院基地为依托，支持中国科学院“四类机构”重点领域方向在光明区集聚发展。依托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集群，加强与国际一流科研机构合作，积极吸引海内外顶尖实验室、科研院所、高校在光明设立科研机构，谋划争取一批国家重点实验室、省部共建实验室等平台落地。探索引进

和建立一批投资主体多元化、管理制度现代化、运行机制市场化的新型研发机构，试行高效灵活的人才使用评价机制。支持大型医疗机构创办专科强项突出、医教研结合的现代化研究医院，集聚优质医疗资源和医学人才，促进基础研究成果向临床应用转化。依托深圳湾实验室、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广东省实验室（深圳）等优势创新资源，积极争取在光明布局国家实验室。

三、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

全面提升企业技术创新能力，引导各类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支持龙头企业整合上下游创新资源，建立风险共担、利益共享的协同创新机制，瞄准行业前沿科技、关键共性技术开展联合攻关。支持骨干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加快推动技术引进、技术创新和国产替代。加快实施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计划，围绕大科学装置研究领域培育一批掌握核心技术、创新能力突出的科技型中小企业。支持企业参与科学城设施建设，吸引具备条件的先进制造企业参与关键技术和非标设备预研项目，鼓励大型企业建设产业专用实验线站。支持企业开展面向科研院所的技术难题竞标、科技悬赏等“研发外包”，主动承接和转化科研院所具有实际应用价值的科技成果。到 2025 年，研发经费投入占 GDP 比例达 6%，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超过 2100 家，市级以上创新载体数量达 180 个。

四、营造一流产学研协同创新生态

完善鼓励创新、支持创造、激励创业的政策措施和服务体系，

推进产学研深度融合，构建更具活力的协同创新环境。支持企业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行业协会等共建研发平台、产学研基地。精心打造光明区科技创新联合会等技术合作和信息交流平台，有效链接大学、企业、园区、政府等各方资源。完善孵化器体系和投融资担保体系，继续增加政府对创新资金的投入。强化知识产权保护 and 综合运用，高标准建设光明区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中心，推动成立光明区产业知识产权联盟。优化创新创业服务，积极扶持各种行业协会、咨询服务机构发展，布局建设光明科学城综合性创新服务平台。

第四节 打造国际高端创新人才聚集高地

一、建设多元化的创新人才队伍

坚持用好国际国内两种人才资源，重点围绕装置建设、科学研究、成果转化、产业发展、公共服务等领域，建立一支多层次、高素质的创新人才队伍。高起点编制光明科学城人才发展规划及关键人才引进目录，积极探索国际化猎头等机制，加快吸引更多具有国际水平的战略科技人才、科技领军人才、青年科技人才和高水平创新团队。大力引进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运行及管理方面的技术管理人才，集聚一批懂技术懂市场的技术经纪人。高效实施重点产业领域急需紧缺人才集聚计划，加强对 5G、人工智能、新型显示、数字经济等重点领域的人才储备和需求分析，引进一批“高精尖缺”人才。围绕高水平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的人

才需求，加大对教育、医疗、文化等专业技术人才引进和支持力度。到 2025 年，高层次人才总量超过 3700 人。

二、深化国际人才管理体制改革的

探索建立与国际接轨的人才招聘、薪酬、评价、技术移民、便利化管理等制度，打造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新优势，激发人才创新活力。支持高等院校、科研事业单位等采取市场化、社会化用人机制，创新“薪酬谈判”“人才双聘”等引才模式。探索建立与光明科学城相适应的人才评价体系。积极争取技术移民试点，探索建立技术移民职业清单和积分评估制度。探索建立国际人才管理便利化机制，积极争取在出入境、停居留、职业资格互认、社保跨境等方面落地实施一批先行先试政策。

三、营造国际一流人才发展环境

加快建立国际一流人才服务保障体系，为人才提供科研、资金、住房、医疗、子女教育等综合服务保障。统筹优化“鸿鹄计划”等各类人才专项补贴政策、科技奖励政策，全周期给予人才创新创业激励。推动建设国际互联网数据专用通道，申请开展数据跨境传输安全管理试点，营造最优的国际化科研环境。高标准打造国际人才服务中心，探索推出集就医、入学、居住、旅游等功能于一体的“人才卡”，为人才提供更加优质高效快捷的“一站式”服务。

专栏 1：世界一流科学城重大项目

- 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集群：脑解析与脑模拟设施、合成生物研究设施、材料基因组大科学装置平台、精准医学影像大设施、特殊环境材料器件科学与

应用研究装置等项目。

- 交叉研究平台和科技基础支撑服务平台：深圳超级计算中心二期、光明科学城大数据中心、国际科技信息中心、高端科研仪器研制中心等项目。
- 研究型高校和科研机构：中山大学•深圳、中科院深圳理工大学、深圳湾实验室（光明科学城园区一期）、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广东省实验室（深圳）、深港脑科学创新研究院、深圳市合成生物学创新研究院、深圳市神经科学研究院、国家药监局仿制药评价生物等效性重点实验室、爱德蒙·费舍尔转化医学研究诺奖实验室、托马斯·林达尔 DNA 修复精准治疗诺奖实验室等项目。
- 中试验证和成果转化平台：光明国际技术转移转化中心、深圳中国计量科学研究院技术创新研究院、深圳市药品检验研究院光明分院，国家电动汽车企业计量中心、国家环保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广东）、国家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广东）等项目。

第四章 打造科技引领型现代产业体系

坚持把发展经济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推进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围绕创新链布局产业链，探索以科研经济为引领的产业发展新模式，加快构建以智能产业、新材料产业、生命科学产业为主导的现代产业体系，提升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发展能级，努力打造科技引领型现代产业先锋区。

第一节 构筑新兴主导产业核心竞争力

一、大力发展智能产业

立足于数字产业化的战略部署，瞄准数字经济、新型显示、5G 等前沿技术领域，打造智能产业集聚地。培育发展数字经济，发挥好深圳超级计算中心二期、光明科学城大数据中心、国际科技信息中心等设施平台牵引作用，重点加快智能软硬件、智能无人机、智能机器人、VR/AR、智能医疗、智能家居等人工智能产业发展，布局推动大数据、云计算、集成电路等产业落地集聚，逐步形成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经济产业集群。做强做大新型显示产业，支持开展 AMOLED、Micro-LED、激光显示、柔性显示等技术研发和产业化，打造世界级新型显示创新中心。大力推动 5G 示范应用，重点发展 5G 在工业互联网、智慧医疗、智慧安防等重点行业的应用，建设 5G 与场景深度融合的应用示范区。到

2025 年，智能产业规模达到 1400 亿元。

二、引领发展新材料产业

依托材料基因组、特殊环境材料科学与应用研究设施等大科学装置，顺应新材料高性能化、多功能化、绿色化发展趋势，以优势材料、关键战略材料、前沿材料为重点方向，提升新材料创新研发及产业化水平。优化发展优势材料，支持企业开展高性能光学薄膜、透明导电膜玻璃等研究，突破高世代超薄液晶玻璃基板、有机发光材料、柔性显示材料等关键技术。加快发展关键战略材料，重点开展碳纤维复合材料、第三代半导体材料的研发和产业化，大力发展节能环保材料。前瞻布局石墨烯材料、3D 打印材料等前沿材料。到 2025 年，新材料产业规模达到 780 亿元。

三、高端发展生命科学产业

依托生命科学与技术领域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高校优势学科及研究型医院，不断提升生物医学领域原始创新和临床试验能力，打造生物医学研究转化示范区。大力培育发展生物医药产业，巩固提升血液制品优势，积极发展凝血因子类、功能性酶及抑制剂类产品，加强新型疫苗研发，加快创新化学药物创制。加快发展高端超声医学影像设备、临床化学分析仪器、手术机器人、智能治疗设备等医疗器械行业，推动高端医疗器械制造基地等重大项目建设。支持在药学研究、临床前安全性评价等领域引进和培育 CRO 平台，重点引进掌握药物生产核心技术、质量体系与国际接轨、公共服务机制健全的专业化 CMO 平台。支持精准医疗和前

沿技术发展，重点发展细胞治疗、再生医疗、个性化药物，大力攻关合成生物、AI 药物研发、脑疾病药物、脑基因解析等前沿技术。到 2025 年，生命科学产业规模达到 500 亿元。

专栏 2：新兴主导产业重大项目

- 智能产业：加快推进第 11 代超高清新型显示器件生产线、第 11 代 TFT-LCD 用玻璃基板生产线、南方智能制造基地、智能飞控全球创新中心、5G 高性能材料射频及互联系统产业基地、欧菲光总部研发中心、绿色数据中心关键基础设施产业基地、5G 天线振子及散热模组产业化联合产业总部大楼投资建设项目、金融人工智能装备增产扩效项目等项目建设。
- 新材料产业：加快推进贝特瑞新能源科技大厦、先进功能陶瓷及装备生产研发项目、星源材质华南基地二期功能膜项目等项目建设，搭建新材料测试评价平台和技术转化平台，加快建设新材料中试转化基地，辐射带动新材料产业创新应用示范。
- 生命科学产业：加快推进卫光生命科学园、高端医疗器械制造基地等项目建设，依托合成生物研究设施、脑解析与脑模拟设施、精准医学影像大设施、化学与化学生物学设施、深圳湾实验室、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等生命科学领域的创新资源优势，吸引国内外高精尖生物企业集聚。

第二节 提升现代服务业发展能级

一、培育发展科技服务业

重点发展科技金融、研究开发、知识产权、科技咨询、检验检测等科技服务业态，培育壮大科技服务市场主体，有效支撑科技创新和产业跨越式发展。引进培育科技金融产业，支持引导创投机构、科技银行、科技保险、融资担保等金融机构对科技型企业进行投资和提供增值服务，依托政府引导基金撬动社会资本投向创新创业和新兴产业。大力发展研究开发服务，支持高校院所

面向市场提供专业研发服务，鼓励研发类企业专业化发展，积极培育市场化新型研发组织、研发中介和研发服务外包新业态。加快发展知识产权服务业，鼓励发展信息、代理、咨询、培训等知识产权专业服务，吸引知识产权高端专业服务机构集聚发展，探索推进知识产权证券化。加快建设科技产业高端智库，推动第三方科技咨询平台建设，发展科技战略咨询、科技评估等公共科技咨询服务业。到 2025 年，科技服务业占服务业比重达到 11%左右。

二、创新发展创意文化产业

健全现代文化产业体系，加快发展新型文化企业、文化业态、文化消费模式，培育一批特色鲜明的文化产业集群。研究制定创意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政策，培育一批创新型中小微创意文化企业，吸引国内外龙头创意文化企业在光明设立分支机构。支持华强创意公园等特色文化产业园发展，加快创建市级、区级文化产业园。挖掘光明科学城科技资源，积极发展“文化+”新业态，推动文化与科技、互联网、设计、旅游等业态深度融合发展。支持演艺音乐、电子竞技、数字出版、“智慧”书店等文化消费快速发展。利用中国国际新媒体短片节永久落户光明的优势，推动媒体融合发展，引导版权资源整合利用和授权开放。

三、特色发展全域旅游产业

以全域旅游精品线路为抓手，实施“+旅游”发展策略，推动旅游景区、特色旅游住宿、特色旅游饮食等品牌建设，培育引

进有竞争力的旅游骨干企业和大型旅游集团，打造湾区生态休闲旅游品牌。推动“农业+旅游”融合发展，深耕光明农场文化、农耕文化，以光明小镇为核心发展农业休闲旅游。推动“工业+旅游”融合发展，依托“时间谷”钟表文化博物馆、计时文化中心等优质工业旅游项目，打造一批市级工业旅游示范点。推动“体育+旅游”融合发展，鼓励引进户外运动、水上运动、户外拓展等新型休闲运动业态，助力深圳建设国家体育消费试点城市。推动“文化+旅游”融合发展，支持玉塘街道深入挖掘温泉生态资源、温泉文化，打造高品位生态文旅服务新热点，建设玉律温泉文旅度假区。

四、高端发展商贸流通业

着力增强现代商贸发展活力，促进产品集聚、品牌集聚、消费集聚，推动空间升级、业态升级、品质升级，打造现代化、国际范、时尚风的商贸流通体系。围绕轨道6号线打造光明区消费主轴，依托站点周边商业综合体、商业街区集聚餐饮、娱乐、体验和零售等多层次复合消费业态。丰富高端消费供给，依托光明凤凰城等重点区域开发，布局建设一批星级酒店、免税购物中心、旗舰店、直营店、概念店等业态，培育建设品牌集聚的国际化时尚消费热点。围绕公园、绿道、水岸、国际化街区等休闲区域，打造若干集聚概念餐厅、网红咖啡馆、时尚酒吧、精品商店、艺术空间等特色业态的精致生活品味区。加强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升级重构在线教育、互联网医疗、智慧零售、智慧旅游等消费新

场景。提升物流业现代化水平，加强物流基础设施建设，积极发展第三方物流、供应链管理、城市配送、综合贸易物流等业态。

专栏 3：现代服务业重点项目

- 科技服务：瞄准产业源头创新及成果产业化，加快光明区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产业知识产权联盟等项目建设，培育布局专业化科技服务机构和龙头企业，打通科研与产业间快速转化通道。
- 文化创意：积极推动中国国际新媒体短片节等文化创意活动实现产业化，引导华强创意公园建设公共服务平台，整合上下游资源，集聚一批创意设计企业，争取评定为市级文化产业园区。
- 全域旅游：推动光明小镇打造为集都市农业、休闲度假、文化体验和运动生活于一体的生态休闲旅游小镇；支持翠湖社区配套光明小镇项目打造光明特色民宿品牌；开展精品旅游线路规划，重点规划都市生态休闲、归侨文化寻踪、工业工艺博览、户外运动体验四条特色旅游路线。
- 商贸流通：光明城站枢纽综合体、海吉星农产品光明物流园项目。

第三节 加快推动制造业转型升级

一、促进制造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

深入对接全市“5G+8K+AI+云”新引擎战略，围绕产业数字化、数字产业化的战略方向，大力推进制造业“上云用数赋智”，推动工业互联网、人工智能与制造业深度融合，加快形成产业链上下游和跨行业融合的数字化生态体系。实施“灯塔工厂”计划，支持头部制造企业建设智能生产线、数字车间和无人工厂，探索建立联合创新和示范创新机制，带动更多制造企业实现数字化转型。加快引进一批工业互联网资源池供应商，支持龙头企业和服务商建设工业互联网平台，构建共享制造体系，引导中小企业通

过“上云”提升数字化水平。

二、加速优势传统产业品牌化高端化

推动光明优势传统产业品牌化、时尚化、高端化发展，提升钟表、内衣、模具等时尚设计水平和品牌国际影响力。支持钟表组装向智能表、材料应用、机芯改制、工业设计升级，搭建完善的标准、检测、计量、创意设计和知识产权保护体系，高标准推进光明“时间谷”等重点园区建设，打造全球钟表创意设计基地。加强光明内衣时尚品牌建设，积极引入时尚服饰总部企业和设计企业，鼓励重点企业加强行业新技术的研发、引进、推广和应用，打造设计密集型时尚服饰产业创意基地。探索推动模具基地提升计划，聚焦精密模具、3D打印、模具设计等方向，加快培育引进模具骨干企业、研发机构等，推动模具产业向精密化、高端化转型升级。

三、推进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

顺应科技革命、产业变革、消费升级趋势，探索新业态、新模式、新路径，推动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耦合共生。培育一批现代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深度融合试点企业，支持区内龙头企业申报国家级“两业”融合试点。鼓励制造业企业由加工制造环节向研发设计、运维管理、仓储物流、市场营销、电子商务、技术培训等增值服务环节延伸。支持服务业企业充分利用自有品牌、营销渠道、创意设计、专利技术等优势，通过委托加工、品牌授权等多种形式向加工制造环节延伸渗透，实现以用户为中心

的个性化、柔性化定制和按需灵活生产。

专栏 4：先进制造业重大项目

- 灯塔工厂计划：支持华星光电打造为灯塔工厂，力争再引进一家平台主导型制造企业在光明利用连片工业区建设 1 个灯塔工厂，通过数据赋能，在驾驭新商业模式、投资新智能技术、提高数字化能力上引领全区未来的制造业。
- 工业互联网标杆示范项目：加快完善工业互联网体系，依托华星光电、飞亚达精密等企业，引进一批工业互联网资源池供应商，形成具有示范和推广价值的典型经验和解决方案库。
- 两业融合试点项目：加强与市主管部门沟通衔接，引导符合条件的各类市场主体探索两业融合发展新模式新路径，力争 1-2 家企业成为“两业融合发展”国家试点企业。

第四节 推动产业链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

一、提升产业链现代化水平

围绕重点产业推动补链、强链、延链、控链、稳链，形成具有更强创新力、更高附加值、更安全可靠的产业链。建立健全以产业链需求为导向的招商机制，瞄准关键核心环节开展精准招商，打造若干细分领域的优势产业链。开展产业链竞争力提升行动，加强产业链标准、专利、品牌等体系和能力建设，支持以人工智能、大数据、智慧制造等新技术促进产业链升级。持续推进“稳链”工作，优化产业链服务机制，强化资源要素保障，支持产业链关键企业扎根光明。

二、强化龙头企业带动作用

健全龙头企业引进、支持和服务体系，促进更多龙头企业在

光明集聚发展，带动上下游中小企业形成创新链共享、供应链协同、产业链协作的融通发展模式。吸引世界 500 强、高科技领军企业、中国制造业 500 强等在光明设立区域总部、功能总部和研发中心，重点引进和培育若干家掌握尖端技术或关键技术的研发类总部企业，成长壮大一批有国际影响力的大企业。支持产业链龙头企业发展供应链金融服务，建设协同创新公共服务平台，降低上下游中小企业融资和创新成本。到 2025 年，力争具有较高知名度和自主品牌的百亿级龙头企业达 8 家、年产值超过 10 亿元的企业达 60 家。

三、推动中小企业做专做精

聚焦智能、新材料、生命科学等产业领域，促进中小企业走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新颖化发展之路。建立“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库，加强对高新技术、高成长性、高附加值中小企业的政策支持，引导其深耕重点产业链关键环节发展。择优遴选若干长期专注于制造业特定细分产品市场、生产技术和工艺国际领先、单项产品市场占有率位居全球前列的企业，引导其成长为“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实施上市公司倍增计划，规划建设上市公司总部集聚区，完善拟上市企业培育库，支持制造业企业在境内外市场上市融资。到 2025 年，力争省市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达 33 家，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产品）达 2 家，上市企业超过 50 家。

第五节 加大产业空间保障力度

一、加大产业用地管控力度

以高效集约利用空间资源为导向，综合施策、强化管控，推动产业空间结构优化、效益提升。加强工业区块控制线管控，严守 31.8 平方公里工业区块线，确保区块线内的工业用地面积不低于辖区区块线总用地面积的 60%。加快推进“工业上楼”，鼓励增加楼层承重及配套物流设施，支持先进制造业向符合条件的高层工业楼宇拓展空间。建立健全产业用地出让监管机制，加强产业用地出让的事中事后监管。

二、建设优质连片产业空间

综合运用土地整备、城市更新、建设用地清退等方式，充分盘活存量、优化增量土地资源，推动全区产业空间向功能完善、空间连片、集约高效转型。探索长期租赁、先租后让、弹性年期出让、异地置换、联合总部等新型产业用地出让方式。充分发挥国企作用，探索园区物业统租统管、平价出租模式，增加创新型产业用房供给。探索政府-企业-社区集体多主体联合开发模式，加快建设一批各具特色的专业化产业园区，引导重点领域企业集聚发展。规划建设以科研经济为主导的新型产业园，引进和培育一批承载空间需求小、知识产权输出高的高附加值科技企业。到 2025 年，“两个一千万”工程全面完成，新建改造和存量纳管的高标准产业空间各不少于 1000 万平方米。

三、推动老旧园区升级改造

深入挖掘老旧园区更新改造潜力，进一步提升管理质量，有序推进“腾笼换鸟”、“筑巢引凤”，有力支撑产业转型升级。推进旧工业园区提质增效，盘活用好社区集体土地，打造一批以成本价出租园区、微盈利园区。综合提升一批旧工业区，优先推进一批拆除重建类“工改工”项目建设。大力开展“散乱污”产业园区整体清退整治，严防“散乱污”企业反弹回潮，为优质企业腾出产业空间。

专栏 5：重点专业化产业园区

- 新型显示产业园。依托华星光电等项目，聚焦超高清柔性面板、OLED 微显示、平板显示器等领域，开展产业链上下游招商，吸引柔性电子领域全球高端人才和团队，培育柔性电子领域独角兽企业。
- 智能制造产业园。依托招商局光明科技园、电达谷源产业园等，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工业互联网等产业，为入园企业提供高端化定制化服务。
- 生命科学产业园。依托卫光生命科学园、恒泰裕工业园，围绕生物制药、医疗器械、细胞和基因治疗等细分领域，为科学家提供仪器设备先进、设施齐全的科研和成果转化条件；加快大捷达工业区等“工改工”进度，积极引进大型龙头企业入驻，实现延链补链强链。
- 新材料产业园。以贝特瑞、星源材质等行业领军企业为龙头，围绕锂离子电池材料、纳米材料、新型电子显示材料等细分领域，打造国际先进、具有品牌效应和地区特色的产业集群。
- 5G产业示范园。围绕 5G 产业链上下游开展精准招商，建设 5G 产业集聚区，支持普联、联想等企业将 5G 战略布局光明，围绕“5G+数字工厂”、“5G+工业控制”、“5G+智能制造”等领域，搭建超高速率、零时延、超大连接、信息融合的 5G 网络试验环境，在光明区打造一批 5G 应用示范园。

第五章 打造新时代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先行区

坚持在更高起点、更大范围、更深层次上推进改革开放，用足用好综合授权改革，通过科学城管理、投融资、国资国企、营商环境等重点领域改革构建制度新优势，以科技为主导全面提升对外开放合作水平，助力粤港澳大湾区及“一核一带一区”建设，加快融入“双循环”新发展格局，打造新时代改革开放新高地。

第一节 以综合授权改革引领体制机制创新

一、深入挖掘综合改革试点红利

聚焦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建设需求，全力争取全市科技创新、人才政策等方面重大改革举措优先在光明区试点。建立常态化工作机制，聚焦盘活利用存量土地、科技创新、人才引进、人事管理等重点领域，持续研究策划综合授权改革事项，全力争取中央、省、市支持，突破制约光明区高质量发展的重大制度性障碍。健全改革的正向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和激发广大干部参与改革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到 2025 年，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取得标志性进展，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制度成果。

二、探索科技体制机制改革光明模式

推动出台光明科学城发展促进条例，以立法形式保障科学城规划建设、大科学装置布局、体制机制创新、对外科技交流合作、

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国际人才引进与管理等方面先行先试。探索通过“政府所有、委托运行”模式实现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开放共享。鼓励龙头企业、港澳知名高校、科研院所等深度参与重大科技基础设施的建设运营。协调推动组建重大科技基础设施专门管理机构、出台重大科技基础设施管理办法,实现设施管理制度化、规范化。创新科研项目支持机制,支持社会资源参与科研项目扶持计划,依托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实施一批基础研究、技术攻关等科研项目。构建更加灵活高效的科研项目管理机制,探索科研项目经费包干制等模式,扩大经费使用自主权,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加强科研活动全流程诚信管理。

三、聚焦“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

深化审批制度改革,精简审批事项,定期发布中介服务事项清单,开展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试点,提升审批效率。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完善市场准入与退出机制。加强和规范事中事后监管,推行信用监管、“互联网+监管”模式,对新产业新业态实行包容审慎监管。打造亲清政商关系,建立面向企业家的政策咨询机制,提升重点企业“一对一”服务水平,更好发挥在服务企业方面的积极作用。深入落实《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依法推进各项改革,将行之有效、可长期坚持的做法逐步上升为制度规范。常态化开展营商环境评估,动态掌握营商环境改革建设成效,适时制定新一轮营商环境改革措施。

四、推进要素市场化配置机制改革

完善专项债项目发行使用机制，争取市政府加大对光明区专项债发行额度的支持力度，围绕光明科学城重大平台、新型基础设施等建设发行一批专项债。探索开展基础设施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试点。加强政府引导，充分利用市场机制盘活存量和低效用地，完善闲置土地使用权回收机制，推进实施二三产业混合用地。开展特殊工时管理改革试点研究，探索适应新技术、新业态、新产业、新模式发展需要的特殊工时管理制度。探索知识产权和科技成果产权市场化定价和交易机制，创新科技成果信息管理、检索和分析。深化国资国企综合性改革，建立和完善符合市场经济规律与企业家成长规律的国有企业领导人员管理机制，健全公司治理机制，鼓励区属国企参与光明科学城建设，推动国有资本向基础性、公共性、平台性、资源性、引领性等关键领域集中。稳步推进社区股份公司改革，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社区集体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第二节 深度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

一、打造市域内协同创新核心区

发挥光明科学城核心引擎作用，强化与毗邻各区在科技创新、产业创新上的协同联动，打造引领深圳创新发展的重要支撑基点。谋划推动光明科学城与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西丽湖国际科教城共同成立创新联盟，建立健全基础设施联动、技术联合攻关、成果转移转化、产业梯次发展、人员互动交流的相关制度。

强化与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在大数据、集成电路、人工智能等重点领域的交流合作，争取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制度创新成果率先在光明推广应用。推动光明科学城与西丽湖国际科教城协同发展，支持鹏城实验室在光明科学城布局高水平研究平台，实现“双城”科技资源共享。谋划推动建设“宝安-光明-龙华-龙岗”产业创新走廊，加强与宝安空港新城、龙华九龙山智能科技城、龙岗国际大学城等核心片区联动发展。

二、打造深港澳创新合作示范区

以大湾区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先行启动区为抓手，加强与港澳创新资源协同配合，积极推进与港澳科技、产业、学术、人才交流，引领深港澳创新生态圈建设。聚焦信息、生命、材料等科学与技术领域，推动深港澳在光明携手共建若干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和一批高水平功能性科研平台，促进科研物资、设备、人员、数据等要素跨境自由流动。支持港澳顶级高校在光明建设产学研基地，鼓励社会力量建设一批港澳青年创新创业基地，推动深港澳产学研深度合作。扩大深港澳专业资格认可范围，进一步便利港澳人员跨境执业。

三、打造穗莞深多层次合作样板

充分发挥光明区作为广深港澳科技创新走廊重要节点的优势，加强与东莞、广州等地合作，共建开放型区域协同创新共同体，深度融入“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格局。推动与东莞在产业集群培育、生态环境治理、交通互联互通方面开展更深入合作。

携手松山湖科学城共建大湾区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先行启动区，促进大科学装置、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创新载体等创新资源开放共享。落实广深“双城联动”战略，加强与广州科技强区、产业强区在基础研究、技术开发、成果转化、产业发展等方面的全方位合作。

第三节 积极融入“双循环”新发展格局

一、全面融入国内大循环

依托强大国内市场，贯通生产、分配、流通、消费各环节，提升供给体系对国内需求的适配性。加强与北京、上海、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的联动发展，促进科研、技术、人才交流合作。研究出台相关政策举措，支持光明区企业对供应链进行国产替代，推动与国内企业深入合作。推动光明与内地建设跨区域产业合作联盟，推动产业创新多方位合作，以协同创新带动产业整体高质量发展。鼓励外贸企业创立内销品牌，生产适销国内市场的优质产品，引导与现有成熟渠道合作，利用直播带货、场景体验等新模式，建立国内营销服务体系。支持企业参加境内展会，开展优质产品宣传、推介，拓展线上线下销售渠道。破除妨碍生产要素市场化配置和商品服务流通的体制机制障碍，鼓励传统流通企业向供应链服务企业转型。全力做好对口帮扶，加强与广西田林、西藏察隅等区域在人力资源互补、产业梯次转移、销售市场培育等方面合作。

二、提升产业双向开放水平

把握 RCEP、中欧投资协定的战略机遇，优化国内国际市场布局，推动进口和出口、引进外资和对外投资协调发展，联动国内国际双循环。全面落实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保障外资企业在金融服务、政府采购、补贴政策、出资方式等方面国民待遇。鼓励外资投向先进制造业、新兴产业等重点发展领域，支持外资设立研发机构。加大对企业引进先进技术、关键设备和进口重要零部件等的支持力度。完善和落实出口支持政策体系，提升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能力。支持企业参与国际展会，制定重点市场名单，加大“一带一路”沿线等重点市场拓展力度。鼓励引导企业合理开展境外投资，着力提高企业家把握国际规则能力、防范国际市场风险能力，支持龙头企业整合产业链上下游企业“组团出海”，推进产品、技术、品牌、标准全方位“走出去”。

三、建设全球创新网络节点

构建科技开放合作新格局，在大科学计划、大设施、人才等重点领域深化国际创新合作。联合港澳高校和科研机构，积极牵头组织和参与实施国际大科学计划和大科学工程。积极服务国家“一带一路”倡议，推进与沿线国家共建共享科技基础设施和平台，促进科技创新人才交流互动。深化与日本、欧盟等科技交流合作，支持与以色列开展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和新材料研发合作，加快推进中欧医疗健康产业示范区建设。加强与国际知名

科学城的机制对接、平台对接和项目对接，建立广泛的人才培养、科研项目、学术交流合作网络。引进一批国际化的科技促进联盟、标准创新联盟、知识产权保护联盟等枢纽型组织，支持区内高校、科研院所与国际科技组织深化交流合作。积极承办国际高水平学术会议、高端专业论坛、大型科技博览会等各类交流活动，在信息、生命、材料等科学与技术领域谋划发起国际创新合作论坛。

四、加强国际人文交流合作

充分利用友城合作、文化交流、数字化交往等多种形式，全面深化国际人文交流与合作。争取与科技产业发展互补的国际城区结成友好城区，加强科技产业、文化旅游等领域合作。依托 ITF 常青国际网球巡回赛、中国国际新媒体短片节等国际性文体活动，提升光明国际知名度和美誉度。充分利用海外光明籍华侨、华人的关系网络，加强与“一带一路”共建伙伴的联谊交流。加大数字化交往力度，通过视频峰会、在线外交等数字化交往形式，强化与以色列、硅谷等全球创新地区的即时沟通和信息互动。

第六章 打造高质量高颜值的深圳北部中心风貌格局

树立全周期管理意识，对标全球顶尖城市中心城区，以精品理念开展城市规划建设，按照“一心一廊一环六组团”总体布局，高强度开发利用空间资源，高标准建设重点功能片区，高水平推动全域景观提升，塑造“不一样出彩”、高质量高颜值的深圳北部中心功能形态和城市风貌。

第一节 优化城区空间布局形态

一、构建“一心一廊一环六组团”空间格局

坚持中心引领、轴带集聚空间布局，加快形成疏密有致、山水共融的“一心引领、一廊缝合、组团镶嵌、绿环萦绕”总体空间格局。强化光明中心区引领功能，加强中心区商业、居住等公共服务设施集聚，统筹增加布局特色科学服务设施，为科学城提供优质公共服务。以茅洲河、龙大高速为纽带，打造集生态、交通、创新等功能于一体的南北贯通复合轴带，有机缝合光明区东西两域。有机串联巍峨山、大顶岭、大眼山、环象山等郊野公园，构建萦绕全区的生态绿环，打造深圳北部生态长廊。依托六个街道打造特色组团，形成优势功能互补、协调错位发展格局。

专栏 6：六大组团发展重点

- 光明组团：加快建设光明中心区，完善科学城综合服务配套，打造“绿色生态、宜居宜游、活力创新”现代化中心城区和高品质“科学家的家”。

- 公明组团：深入挖掘历史人文底蕴，持续推进城市环境品质提升和产业转型升级，重点发展生命科学、新材料等产业及旅游经济，大力提升商业业态，加快形成高端消费商圈，打造高规格的“光明副中心”。
- 新湖组团：高标准建设光明科学城核心区，集聚一批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高水平大学和科研机构、研究型医院等高端要素，培育发展科研经济，加快打造“科学医疗教育新高地”和“现代都市田园新名片”。
- 马田组团：发挥光明区主要人口承载片区优势，加快打造区域性消费热点，建设传统优势产业聚集高地、科学城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基地。
- 玉塘组团：充分发挥紧邻科学城的区位优势，依托雄厚的制造业发展基础及生态文化资源，重点发展智能制造、智能装备、生命健康等产业，拓展科技研发、生态休闲、文旅度假、综合服务等功能，打造科学城产业功能配套区和独具魅力的光明南大门。
- 凤凰组团：重点发展人工智能、柔性电子与新型显示、生物医药等新兴产业，布局完善商业、教育、卫生、文化等公共服务，打造产业集聚的智造高地和功能完善的城市会客厅。

二、打造“处处有风景”的全域景观体系

树立精品意识，在规划、设计、建设、管理、运营等全周期贯彻高质量高颜值理念，加快实现处处是景、移步皆景。分批实施景观提升工程，重点推进光明科学城核心区、公明中心区、凤凰片区、楼村北片区等区域环境美化提升。围绕光侨路、光明大街、地铁6号线沿线，建设一批标志性、现代化建筑群，打造城市天际线。围绕茅洲河、楼村水、鹅颈水等河流，高标准推进百公里光明碧道建设，打造慢速体验城市自然景观的水岸景观走廊。构建功能多元、布局合理、串联互通的公园绿道系统，打造内涵丰富、人文气息浓厚的“公园生态圈”。突出“一村一景一韵”文化特色，再匠心打造一批大美村落。构建全域化视觉景观体系，加快推进色彩景观、灯光景观、户外广告景观、“城市家

具”景观等子系统建设，打造富有科技感的现代化城市景观格调。

三、塑造“北林中城南谷”城市特色风貌

坚持“绿色风、国际范、科技韵”，以山水环境为感知基调、公共空间为感知场所、建筑风貌为感知焦点，形成“北林、中城、南谷”各具特色的城市风貌。北部装置集聚区充分保护现状山体、湖泊等自然景观，严控建筑开发规模，分散布局科研、科教、游憩等功能，塑造平缓舒展、显山露水的天际线，打造嵌山拥湖、绿荫环绕、安静平和的“科学山林”。中部光明中心区以科学公园、楼村水和木墩水为骨架，串联公园、广场、文化、休闲等公共空间节点，塑造韵律起伏、错落有致的城市空间形态，打造开放共享、活力多元的“乐活城区”。南部产业转化区依托新城公园、碧眼水库、百花园、东坑水和鹅颈水组成的公共绿环，深度链接各社区中心，构建连续开放的公共交流界面，塑造舒展起伏、疏密有度的城市空间形态，打造富有生态内涵、文化气息和便于交流的“共享智谷”。

四、全方位拓展优化城区发展空间

在严格落实“三线”管控前提下，探索通过优化用地结构、提高开发强度、挖掘增量潜力等途径，充分拓展并预留城区发展空间，统筹保障重点功能片区及相关配套设施建设空间需求。推动提升辖区可建设用地规模，优先新增科学用地，重点保障产业用地，适当保障生活用地。加快存量土地二次开发，加大土地整备力度，统筹推进城市更新改造，保持违建查处高压态势，到

2025 年累计通过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直接供应用地 105 公顷、空间储备用地 530 公顷，违法建筑存量减少 1000 万平方米。加快推进重点片区地下空间立体化开发建设，依托轨道交通、综合管廊建设，配套布局商业综合体、地下停车场等公共服务设施，提升国土空间资源利用效率。探索创新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利用模式，释放光明科学城核心片区高价值土地空间。

第二节 打造高品质重点功能片区

一、高水平规划建设光明中心区

坚持对标国际一流，突出科城融合、生态优先理念，加快光明中心区（含光明云谷）开发建设，强化科学服务、高端商务、文化交流等核心功能，打造深圳北部中心的“城市心脏”。依托光明站 TOD 开发，高强度开发形成垂直城市簇群，围绕站点建设“一岛一园三中心”，集中布局科学城会议中心、深圳科技馆（新馆）、科学公园等特色科学服务设施，配套建设一批商业综合体、高端写字楼、高端商务酒店，打造集合科学展馆、国际会议中心、交通枢纽和休闲中心于一体的“科学方舟”。围绕光明云谷片区，发挥大科学装置、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和园区集聚优势，高标准建设中大附属中小学、人才保障房、科学城智慧公园、国际会议中心、学术报告厅等配套设施，引入孵化器、共享实验室、知识产权交易、创投基金等科技服务，打造科学城综合服务平台、新型智慧园区和产学研合作示范区。

二、高标准打造北部装置集聚区

重点推进一批具有全球影响力竞争力的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高端科研机构落户，打造湖光山色与人工建筑城景合一、生态环境一流的科研资源集聚地。加快建设占地面积约 12.7 平方公里的“一主两副”三大科学集群，大科学装置集群重点布局稀缺性大科学装置，科教融合集群重点布局脑解析与脑模拟、合成生物研究等生命科学组团大科学装置以及中山大学深圳校区、中科院深圳理工大学等高校，科技创新集群主要布局科研机构和科技转化平台。

三、发挥光明凤凰城示范带动作用

突出科学城产业转化区功能定位，集聚发展总部研发、科技服务、先进制造等业态，高标准推进城市基础设施和配套建设，打造产城融合“样板间”。围绕上市企业总部园区等重点区域，优化布局研究机构、孵化器、加速器、中试基地、检测中心等平台，推动一批科技成果就地产业化。超常规布局一批商业、教育、卫生、文化、交通等公共服务设施，营造多样化、有活力的城市空间环境。沿观光路、光侨路等主要干道打造一批标志性、现代化建筑群，提升凤凰城片区建筑品质。推进光明城高铁站综合体和华强创意公园建设，将光明城站周边打造为对外展示城市文明形象的重要窗口和深圳北拓的重要门户。

四、打造茅洲河一河两岸经济带

加快茅洲河岸线活化和亲水空间建设，串联大科学装置集

群、光明中心区科技创新集群、产业转化区，推动一河两岸从封闭工业岸线向复合活力水岸转变。茅洲河北部片区重点发展孵化、中试、加速等功能，打造汇聚科技要素和服务的科技水岸。茅洲河中部片区重点承载文娱休闲、商业居住等功能，积极推动土地整备、整村统筹及城市更新，打造展示城市形象的休闲活力水岸。茅洲河南部片区重点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及高端制造业，融入居住、商业等功能，打造产城融合的智造慧谷。推动优质教育、医疗资源在茅洲河沿岸合理布局，增加沿岸高品质住房供给，沿河道水系重要节点散点布局一批滨水公园，构建全贯通式滨水慢行带，打造高品质亲水文化休闲带。

五、打造公明、马田核心商圈

规划提升公明、马田核心片区商务、购物、休闲、文化等功能，挖掘老城区文化底蕴，打造光明特色鲜明的核心商圈。提升环公明广场商圈辐射能级，引导大仟里、中粮云景悦街等中高端综合体提升商品服务层级，升级改造公明天虹、百佳华等传统商业主体，优化提升公明综合市场设施环境和管理水平，打造集购物、餐饮、休闲、娱乐于一体的光明商业核心区。依托公明墟等历史古迹，打造独具岭南风貌、本土文化特色的商业文化街区。打造红木小镇、大东明城市广场等一批夜间经济示范街区，发展夜游、夜赏、夜购、夜品、夜娱等消费业态。高规格谋划推进光明国际汽车城建设，打造大湾区首个集汽车消费、文化休闲、旅游观光于一体的城市综合体。加大商圈周边停车设施供给，强化

公共交通接驳，加快提升交通便利度。

六、打造独具魅力的光明“南大门”

实施产业质量、城市品质、旅游品牌三大提升工程，将玉塘核心片区打造成为光明科学城产业配套区和光明南部城市中心。加快高端制造业聚集和业态层级提升，重点推进平方公里级产业空间片区二次开发，全面承接光明科学城培育和吸引的优质产业项目。提升城市环境面貌，加快高品质居住区、现代商务中心、公共服务设施建设，重点推动光明大道门户地区（光明汽车城南区）综合提升，打通通兴路、新玉路、长凤路等区域交通“主动脉”，加快形成具有现代气息、意象清晰的城市核心片区。对标日本岚山景区规划建设玉律温泉文旅度假区，通过绿道串联三大郊野公园，集聚美食休闲、森林运动、健康田园等功能，打造标志性都市温泉度假胜地。

第三节 建设深圳北部综合交通枢纽

一、打造通达联动的对外战略通道

打造“两站四线”现代铁路体系。争取提升光明城站定位，推进光明城站站城一体设计及开发，推动赣深铁路建成通车，协调增加光明城站停靠列车班次数量，打造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交通枢纽。谋划新建光明站枢纽，推动深莞增城际、深广中轴城际铁路规划建设，提升广深港澳科技创新走廊互联互通水平，构建大湾区“1小时通勤圈”。推进覆盖光明城站、光明站的路网及地铁项目建设，完善枢纽片区交通体系，提高站点辐射能力。

大力发展城市轨道交通。建成轨道 6 号线支线、6 号线支路南延段、13 号线北延段，强化光明科学城与西丽湖国际科教城、留仙洞总部基地的轨道联系。协调争取轨道 18 号线、6 号线支线再南延纳入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第五期建设规划，构建联通大空港片区、大运深港国际科教城的東西向市域通道，打通与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的南北向市域通道。争取轨道 26 号线延伸至光明科学城，实现 30 分钟到深圳宝安国际机场。协调推进轨道 29 号线线路优化，增强光明中心区与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轨道联通。开展轨道 30 号线延伸至光明区规划研究。到 2025 年，新增（含新建、在建、运营）城市轨道交通里程 58 公里，投入运营轨道线路达到 3 条，远期运营轨道线路达到 7 条。

加强跨区路网建设。打造“三横三纵”高快速路网，协调推进龙大、南光高速市政化改造，持续完善骨干路网。优化衔接周边片区路网体系，加快协调推进光侨布龙连接线、东明大道西延、光明大道西延至新沙路等跨区主干道建设。探索推进深莞交通一体化进程，协调规划建设连接东莞松山湖片区的跨境快速通道，协调推动开展龙澜大道北延、南光高速北延等前期研究。

二、优化高效便捷的内部交通网络

完善主次干道网络。全力推进“八横八纵”主干路网建设，加快推进双明大道、长春北路等城区主干道建设，构建畅达便捷的骨架交通网络。加强光明中心区、凤凰城、光明北等区域次干道建设，完善重点功能片区内部路网。改善交通微循环，全面打

通拥堵点、断头路，疏通全区道路“毛细血管”。合理规划停车场建设，加快增设停车场和停车位，推广立体停车场、智慧停车等新型静态交通模式。到 2025 年，建成主干道路网 140 公里。

提升公交服务质量。增加公交专用道，及时优化调整公交线路，打造以光明重点功能片区为核心、串联各组团节点的高效便捷公共交通网络。优化公交路权保障网络，强化公交专用路网连续性，构建公交优先通行网络体系。增加公交场站供给，统筹城区发展与公交设施规划设计，推进公明、光明等公交综合车场建设，加强重点项目公交首末站配建。到 2025 年，公交专用道里程达 120 公里，绿色交通分担率达 83%。

完善慢行交通体系。完善人行道系统，围绕各层级公共开放空间、社区公共广场，合理布局建设人行天桥和地下通道，打造高品质步行系统。完善自行车道系统，推进自行车道新改建，构建安全、连续、便捷的自行车道网络。完善绿道系统，串联整合蓝绿资源，打造全域特色绿道网络。到 2025 年，由人行道、自行车道、绿道构成的慢行系统总长度达 664 公里。

第七章 打造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标杆城区

坚持以人为本、安全为先、精细智能，全面加强民主法治建设，善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城市治理难题，提升全覆盖全过程全天候城市治理能力，更加注重在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上下功夫，努力探索一条符合深圳北部中心发展定位的现代化治理新路径，加快打造现代化、法治化、数字化的标杆城区。

第一节 升级打造社会治理“光明模式”

一、构建党建引领的基层治理新格局

提高党对社会治理的领导能力，坚持党建引领、资源整合、力量下沉、科技赋能，法治保障，探索打造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光明样板”。建立健全网格党组织，统筹网格各类资源力量，实现“多网合一、一专多能、巡办衔接”，打造党建引领下的基层管理服务平台。推动党建进城中村、进商品住宅小区、进人才住宅小区、进产业园区，以党建“四进”打通联系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进一步规范区、街道、社区综治中心建设和运行，探索推进综治中心与同级管理服务指挥中心、智慧管控中心、网格中心（网格站）、人民来访接待厅等社会治理平台融合建设。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积极探索群众诉求服务“光明模式”升级版，高水平打造“500米群众诉求服务圈”、“500

米社会心理服务圈”，完善调解、仲裁、行政裁决、行政复议、诉讼等有机衔接的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努力将矛盾化解在基层。健全基层群众自治、社区议事协商等制度，完善群众参与基层社会治理的制度化渠道。

二、提升社会治理智能化专业化水平

综合利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技术，推动管理手段、管理模式、管理理念创新，提高社会治理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水平。完善和推广全区统一的“治理通”、“微家园”等信息化平台，提升服务群众的效率和质量。推进基层治理工作平台建设，有效整合各类视频数据和信息资源，实现人口、房屋、事件、治理队伍等基础数据信息“一屏呈现”，构建智慧、安全、宜居的新型智慧社区生态。建立完善社会力量参与基层治理机制，壮大专业化社会工作者队伍，引导鼓励物业服务企业、社会组织等专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承担社会责任。

三、完善人口管理和服务机制

加强人口综合管理和服务，促进人口布局与科学城建设、产业分布、城市空间、公共服务设施联动调控，实现人口数量适度增长、人口质量加快提升、人口分布持续优化。坚持以光明科学城建设推动高学历高层次人才集聚，以产业转型升级吸引专业技术人才和高技能人才落户，有序推动常住人口结构优化。创新人口服务方式，健全权责对等、梯度赋权的公共服务体系，完善以居住证为载体的公共服务提供机制，有序实现外来人口市民化。

深化人口管理的大数据应用，健全人口动态监测体系，提高人口管理精细化智能化水平。到 2025 年，常住人口达到 120 万人。

第二节 建设法治示范城区

一、强化民主政治建设

深入贯彻落实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支持区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行使职权，强化人大代表与人民群众联系，扩大人民有序政治参与。健全人民政协工作制度，支持区政协高质量履职，提高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水平。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做好民族、宗教、外事、侨务、对台和港澳等工作，支持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更好履行职能。深入推进群团工作改革，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工商联、文联、残联等群团组织桥梁纽带作用。坚持党管武装，抓好国防教育、双拥共建和征兵工作，健全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

二、打造一流法治政府

坚持用法治规范政府和市场边界，构建职责明确、依法行政的政府治理体系，提升政府依法行政能力。完善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健全重大决策民主协商制度、专家论证制度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创新行政执法体制，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实施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查制度。规范和压缩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完善联合执法协同机制，减少“执法扰企”、“多头重复执

法”现象。健全政府法律顾问业务运作机制，探索推行专职法律顾问制度。开展法治政府建设综合督察，强化法治政府建设考评、依法治区工作评估及其结果运用。

三、切实保障司法公正

健全司法权力运行机制，完善行政权力监督体系，加强和规范对司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和社会监督。加快推进司法规范化建设，降低审前羁押率，加强人格权司法保护，以一流的司法文明引领法治文明。全面加强司法监督，促进公安、检察、审判、司法行政机关建立高效衔接的协作配合机制。大力推进案件繁简分流机制改革，持续推进简易程序规则完善和裁判文书简化，全面提升法院审判的质效。加强智慧司法建设，建设全区一网通办案平台，开发智慧法院、电子警察等系统，提升司法信息化智能化水平。

四、建设模范法治社会

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实施机制，开展“区-街道-社区”三级普法工作评价，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社会风尚。建设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系统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与政法资源融合化发展，打造“500米公共法律服务圈”。探索建立符合光明特色的企业园区法律服务机制，加快企业园区法律服务工作室建设，实现企业法律服务“需求清单”与“服务清单”精准对接。推进“智慧+公共法律服务”建设，打造“家门口”法治超市。完善法律援助工作制度，扩大法律援助覆盖面。

第三节 推进城市治理智慧化

一、夯实万物互联智慧底座

加快光纤骨干网络建设，构建高速可达、按需接入的高速宽带网络基础设施。推进高速无线网络建设，加快 5G 网络建设和创新示范应用，率先实现 5G 商用网络全面覆盖。建设融合基础设施，超前布局多功能智能杆等智能基础设施，加快交通、能源、水务等传统基础设施智能化升级改造。建立全覆盖数字化标识体系，支撑城市要素的标准化、精细化和科学化管理。超前部署算力基础设施，构建承载数据资源、能力平台、特色应用和前沿技术的国际一流信息枢纽中心。健全网络安全态势感知、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机制的安全防护体系，深入推进安全实验室建设，强化关键信息基础设施防护，筑牢网络安全防线。

二、优化数字政府智能服务

加快政府各部门数字化转型，以数据驱动政府业务流程再造，健全覆盖区、街道、社区和园区的“1+6+31+N”一体化政务服务体系，全面提升政府服务质效。完善“数字大脑”基础承载平台，提升辅助决策和智慧管理水平。优化“四平台三门户两中心”智慧基础架构，强化系统整合和数据汇集治理，推进数据跨部门、跨系统、跨业务融合应用，大幅提高政府协同办公效率。进一步擦亮“光速办”品牌，以“高效办成一件事”为目标，围绕与企业市民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服务事项，推广“秒批”、“无

感申办”、不见面审批、区内通办等政务服务。加强“i深圳”光明子门户建设，推动更多政务服务实现“一屏智享生活、一号走遍深圳”。加强与周边地区联动，推出一批高频民生类服务事项实现“跨城通办”、“湾区通办”。

三、构建智慧民生服务体系

以社会民生领域智慧平台建设为重点，挖掘 NB-IoT 物联网、5G、区块链、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的特色应用场景，推进智慧水务、智慧交通、智慧教育、智慧医疗等应用融合发展，让城市运转更聪明、更智慧。深化物联网技术在水务领域应用，强化城区内涝积水、污水管网、河道、水库等数据采集、传输、存储和管理。推进智慧交通建设，以“出行即服务”（MaaS）理念整合交通模式，提供车路协同、交通引导、智慧停车等服务。加强智慧教育服务，加快建设智慧校园、智慧教室，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发展。优化智慧医疗服务，建立健全居民医疗健康信息云档案，探索开展网络问诊、预约检查、送药到家等一站式健康医疗服务。

第八章 打造更高水平的安全韧性城区

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把安全韧性理念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和全过程，建立以安全生产为基础的综合性和全方位、系统化的城市安全发展体系，确保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打造更加安全、更具韧性的现代化城市。

第一节 加强城市生命线系统建设

一、完善安全优质供水保障体系

坚持“双水源、双安全”供水保障原则，高标准推进供水设施和工程建设，保障城市供水安全。完善“四横四纵”水源供水体系，完成罗田-公明水库输水工程，加快推进甲子塘水厂第二水源工程建设，确保应急供水保障能力达 90 天以上。加强饮用水源地水质保护，实施水源保护区内雨污分流、水库隔离防护网等工程。推进水厂工艺升级改造，完成甲子塘水厂、光明水厂深度处理工程，提升出厂水质标准。实施供水管网完善工程，提升供水管网运行管理能力。

二、构建安全清洁能源保障体系

完善多元能源供应体系，加强电厂、天然气等能源设施建设，增强能源安全保障能力。优化电网结构，提高科学城等重点片区供电能力和可靠性，建设安全可靠、绿色高效的智能电网。完善

天然气管网体系，加快融入深圳市“多气源、一张网、互联互通、功能互补”的天然气管网供气格局，推进老旧住宅区、城中村等天然气管道改造升级，提高供气保障能力和质量。到 2025 年，建成 110kV 及以上变电站 25 座，燃气管网覆盖率达 90%。

三、打造集约高效综合管廊体系

推动完成光明区地下综合管廊详细规划编制，扎实推进综合管廊建设，加快形成管廊闭环。围绕光明科学城核心片区、光明凤凰城等重点片区，衔接轨道交通、高快速路网、主干路网建设，推进地下综合管廊同步建设。完善综合管廊运营管理模式，加强技术和管理创新，推动综合管廊建设运营管理水平走在全市前列。到 2025 年，建成运营地下综合管廊 35 公里。

专栏 7：城市生命线系统重大项目

- 水利设施：加快建设公明-清林径水库连通工程，推进光明水厂、公明水质净化厂扩建，规划建设洋涌水质净化厂，推进全区存量排水设施提质增效。
- 能源设施：新建大通、光新、光明北、装置东、装置北等 220kV 变电站；实施第四批、第五批管道天然气改造，新建高压管线 21.7 公里、次高压管线 16 公里、市政中压管线 158.5 公里，新增光明北调压站、光明调压站；加快推进深圳光明燃机电厂建设。
- 综合管廊：开工建设华夏二路、光辉大道、光侨北路、龙大高速等干支管线管廊，建成使用马天路、水荫路、曙光路、振发路、通兴路-风景南路等缆线管廊。

第二节 增强城市应对灾害能力

一、提升综合防灾减灾水平

加强城市综合减灾能力建设，着力提高城市生命线工程、重

要建筑物和场所的设防水平，提高自然灾害防御能力。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强化内涝治理。加强交通、水利、通信、供水、供电、供气等基础设施的抗损毁和快速恢复保障能力建设。建立灾害风险评估制度，加强气象、地震、地质灾害、森林火灾等重点灾害风险调查和隐患排查。完善灾害监测预警体系，推进灾害事故监测基础设施建设，构建天、空、地一体化全域覆盖监测网络。持续推进综合减灾社区创建，提升社区防灾减灾整体能力。

二、强化应急救援能力建设

完善“1+N”应急预案体系，加快推进总体应急预案、专项应急预案修订。完善应急救援指挥体制，健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后方总指挥部和前方现场指挥部的运行机制，推动应急指挥信息化建设，提升突发事件统筹指挥及专业处置能力。加强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完善以综合应急救援队伍为主体、专业应急救援队伍为骨干、社会救援队伍为补充的应急救援力量体系。加大救援处置技术装备配备力度，强化个人防护、防化救援、破拆排烟、生命搜救等方面国际先进装备配备。加强城市消防站、小微型消防站建设，重点推进光明科学城一级消防站建设。积极推进应急避难场所建设，加强规范化管理。加强灾后恢复能力建设，建立健全区、街道、社区三级社会捐助机制，引导社会力量参与灾后恢复重建。

三、加强战略和应急物资保障

优化部门协同，建立区、街道集中管理、统一调拨、平时服务、灾时应急、采储结合、节约高效的战略和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立具备物资储备、应急演练、灾情演示等功能的光明区通用型应急物资储备中心。持续完善战略和应急物资储备仓库建设，储备包含粮食、肉、菜、食盐、燃气、汽柴油等在内的战略和应急物资，构建战略和应急物资储备数据库。构建实物储备和商业储备相结合的储备模式，鼓励以家庭为单元储备相关物资。

第三节 深化平安光明建设

一、加强社会治安保障

健全智慧型、主动式、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不断增强市民群众安全感。加快构建适应新发展阶段要求的现代警务体系，推进智慧警务等科技信息化建设应用，提升公安基础设施和装备现代化水平，加强公安队伍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加强治安信息管理，实现重点领域重点目标对象全量纳管、智能分析、预知预警和等级管控。全面落实打防管控措施，固化扫黑除恶长效常治机制，加大对新型犯罪案件打击力度，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推动禁毒工作立体化防控治理，健全禁毒组织体系和工作机制，完善社戒社康工作体系。加强网络安全预警监测，完善网络舆情导控联动体系。到 2025 年，一类视频监控探头监控密度达到 105 个/平方公里，每万人八类主要刑事案件数降至 0.98 宗以内。

二、夯实安全生产基础

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和管理制度，推进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体系建设，健全安全生产长效机制。强化党政领导干部监管责任，细化落实区、街道党政部门安全管理职责。健全区、街道安全生产执法体制机制，强化安全生产执法。深化重点行业生产领域治理攻坚，强化辖区危险化学品、粉尘涉爆、建筑施工、锂电池等行业领域和城中村、工业园区等重点区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督促落实企业主体责任，推动企业建立健全安全总监、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全过程安全生产管理、安全标准化等机制，引导企业开展安全技术和工艺设备升级。到 2025 年，亿元 GDP 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累计下降 30% 左右。

三、强化食品药品监管

实施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加快建立科学完善、严密高效、社会共治的食品药品安全治理和监管体系。建设深圳市药品检验研究院光明分院，综合运用大数据等手段，加大食品药品质量检测和监管惩戒力度。健全问题食品药品召回和信息可追溯制度，实施食品药品企业分级分类信用监管，建立健全“食品药品安全黑名单”制度。加强食品药品科普宣传，普及食品药品安全鉴别知识，增强群众监督维权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到 2025 年，药品评价性抽检合格率超过 99%。

第九章 打造多元包容魅力的区域文化高地

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文化建设，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着力构建功能完善、品质一流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促进满足人民文化需求和增强人民精神力量相统一，全面提升文化软实力和区域影响力，加快建设具有科学魅力、创新气质、历史底蕴、国际风范的深圳北部文化高地。

第一节 推进城市精神文明建设

一、提升城市现代文明水平

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加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广泛开展多种形式文明实践活动，推动形成适应新时代要求的思想观念、精神面貌、文明风尚、行为规范。统筹线上线下两个阵地，实施移动优先和媒体融合战略，着力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深入开展意识形态领域专项行动，牢牢把握互联网、教育、宗教等意识形态工作主导权。稳步提高城市文明指数，重点提升中心城区文明水平，助力深圳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健全志愿服务体系，广泛开展各类志愿服务活动，深化新时代志愿服务，打造具有光明特色的志愿服务品牌。

二、营造崇尚科学开放包容的城市风范

以建设人文科学城为目标，加快打造具有科学魅力、创新气质、国际风范的文化氛围。依托大科学装置、科研院所、科技展馆等资源，系统谋划科学教育和科普示范，打造具有广泛社会影响力的数字科普平台，传递科学声音、提高科学素养。建设一批创新和文化交流平台，增设创新俱乐部、生态庭院等公共交流空间，积极举办创新创业大赛、互联网+创新创业活动论坛、创客文化周等品牌活动，激发和弘扬企业家创新精神。在城市规划、建设、管理中融入国际化元素，建设一批具有国际风范、科学底蕴、光明特色的国际化街区，营造开放包容、多元融合的国际化学术交流和人文环境。

三、传承保护城市历史文脉

坚持传承与创新双向导，推动形成以广府文化、客家文化、农场文化、侨民文化、知青文化等为代表的光明传统文化传承体系。加大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进东宝中学旧址、公明墟等重点文物的保护及活化利用，打造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和历史文化特色街区。创新非遗、文物等活化利用模式，重塑历史商贸街区，焕发古村活力，举办深圳非遗周光明分会场等活动，打造光明区非遗文创博览基地。加快建设集聚区党史馆、方志馆等功能的档案综合服务中心，推进光明区党史、地方志、年鉴等史志文献编纂，打造一批具有光明特色精品图志。鼓励建设传统文化特色社区博物馆，探索“博物馆+社区”新模式。到2025年，新增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3项。

第二节 促进文化事业繁荣发展

一、打造国际一流文化地标和品牌

规划建设标志性高端文化设施，争取国家级美术馆、博物馆、科技馆等项目落户，进一步吸引国际级文化设施、文化企业、文化活动汇聚，加快形成高端文化设施集聚群。高标准建设深圳科技馆（新馆）、光明书城、深圳彭万壩西方美术馆等大型文体设施。高起点运营光明文化艺术中心，塑造文化艺术休闲聚集地及文化艺术会客厅。在城市建设和更新中更多注入文化元素，鼓励对城市基础设施和城市建筑进行艺术化处理。积极举办高规格、国际化重大品牌文化活动，办好中国国际新媒体短片节，提升文博会分会场活动质量，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光明特色文化品牌。

二、完善多层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构建功能完善、品质一流的“区-街道-社区-文化点”四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满足市民群众多层次文化生活新期待。加快完善“一街道一文体中心、一社区一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基层文化设施网络，推动新湖、凤凰、玉塘等文化场馆建设，打造高品质“十分钟文化圈”。推进“书香光明”建设，实施“一街道一书吧”布局，完成24小时自助图书馆（书香亭）全覆盖，打造“十五分钟阅读圈”。加强文艺精品创作，支持光明科学城建设、本土历史文化等题材的文艺精品创作和传播，提升打造“光明杯”

全国诗歌大赛等文艺品牌。做大做强“光明大讲堂”“光明梦想秀”等群众文化活动，举办公益性艺术讲座、展览和培训活动。到 2025 年，新增公共文化设施面积 19.6 万平方米。

三、提升公共文化运营管理水平

推进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建设，制定实施公共文化服务标准，规范服务设施配置标准、开放标准等，形成有光明特色的公共文化服务标准体系。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智慧化水平，加强区级公共数字文化服务综合平台建设，深化 5G、AI 技术应用，推广光明数字文化阅读平台，建立内容丰富、种类多样的光明区数字资源库。创新公共文化管理运行机制，健全光明区政府购买公共文化服务指导性目录，引导社会力量通过主办、承办、冠名、捐赠等方式参与各类公共文化活动，鼓励社会资本参与文化场馆建设运营。

第三节 加快建设运动活力之区

一、完善体育设施服务网络

建立“区-街道-社区”三级体育设施服务体系，打造覆盖全区的公共体育设施网络，形成“十分钟健身圈”。推动深圳市青少年足球训练基地、科学城体育中心、玉塘文体中心等大中型体育场馆建成运营。完善布局基层体育设施，积极推进羽毛球场、篮球场等场地设施建设。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小型化、多样化的体育场馆和健身设施投资运营，健全“政府投资、企业运营”机制。

引导公共体育场馆扩大服务供给，推动社会资本建设运营的公共体育场馆免费或优惠向社会开放，鼓励具备条件的学校体育场馆节假日向公众开放。到 2025 年，新增体育场地面积达 19.8 万平方米。

二、深入落实全民健身战略

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赛事活动，建立区、街道、社区全民健身活动三级联动机制，营造浓厚全民健身氛围。以市民长跑日、全民健身日、全民健身活动月等为重要载体，每年组织羽毛球、足球、网球等全民健身赛事活动 50 场以上。布局建设“一校一品”体育项目，大力发展网球、定向越野、柔道等传统优势项目，特色发展青少年足球、马术、攀岩等项目。完善体育社会组织建设，建立健全社会体育指导员管理体系，实现社区体育指导员服务站（点）全覆盖，体育社会组织达到 35 个以上。

三、塑造光明体育靓丽名片

依托深圳市青少年足球训练基地、科学城体育中心承办高规格、国际化大型国际体育赛事，积极打造举办国际大型体育赛事的主场地。继续办好ITF常青国际网球巡回赛、光明马拉松赛等高端赛事，探索完善赛事市场开发和运作模式，打造光明体育高端品牌。依托大顶岭绿道、茅洲河碧道、光明小镇等本土自然资源优势，举办自行车赛、攀岩、定向越野等特色体育赛事。“十四五”期间，力争每年举办高品质、高辐射力体育赛事活动 5 次。

专栏 8：七大新文体设施

- 光明书城。加快推进光明书城建设，打造文化休闲综合体，营造光明文化氛围。
- 深圳彭万壩西方美术馆。加快推进深圳彭万壩西方美术馆立项工作，打造成为集合西方艺术发展各个历史时期珍贵藏品的高端美术馆。
- 科学城体育中心。加快项目建设进度，打造成充满活力的运动设施，服务高端人才，助力世界一流科学城市建设。
- 光侨游泳跳水和文化活动中心。为贯彻落实全民健身计划，改善玉塘街道乃至光明南片区缺少文体场馆的现状，并为周边群众休闲娱乐与交流提供充足空间。
- 玉塘文体中心。定位为街道级的文体中心，为满足光明区南片区文体设施需求，增强基层综合性文化体育服务中心建设力度，提高文体设施覆盖率，让群众参与文体活动更加便利。
- 上村文体中心。定位为街道级文体中心，是公明街道加强公共体育基础设施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满足公明街道人民群众对公共体育服务设施和场地的需求，助力光明区和公明街道文体事业的发展。
- 新湖文体中心。定位为街道级文体中心，集健身休闲、文化娱乐、体育健身功能，一体化满足社区群众就近休闲、健身与娱乐等公共文体服务需要。
-

第十章 打造有温度有获得感的幸福城区

坚持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作为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聚焦优质公共服务供给，推动民生保障从“补齐欠账、全面覆盖”向“超前布局、提升品质”转变，加快打造“民生七优”样板区，努力建设配得上世界一流科学城、满足高端人才期待的教育医疗新高地，让人民群众归属感更强、自豪感更高、幸福感更浓。

第一节 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一、推进学前教育普惠提质发展

围绕“幼有善育”目标，健全政府主导、社会参与的办园体制，构建以公办园和普惠园为主体、高端营利园为补充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通过新建居住区配套、城市更新项目配建、“民转公”等方式，多途径扩充公办园学位。成立一批幼教集团，推动幼儿园集团化办学与联盟式发展。试点引进高端民办国际化幼儿园。完善婴幼儿托育服务，推进托幼服务一体化，发展多种形式的托育机构，支持社会力量兴办普惠托育机构。到 2025 年，新增公办幼儿园 23 所，公办园和普惠性民办园在园幼儿占比达 95%以上，优质特色示范园达 30 所，托幼服务一体化的幼儿园（幼儿中心）达 18 家，每千人口拥有 3 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达

4.5 个。

二、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加强义务教育学位规划与建设，提高学位配置规划标准，全面提高中小学学位供给水平。新改扩建华南师范大学光明附属星河小学、华夏中学、公明中学等 24 所义务段中小学。推进高质量办学，探索“名校+新校”等集团化办学模式，推动构建学区联盟，创建光明教育品牌。加大名校长和名教师等人才引进力度，完善教师培训机制，打造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师资队伍。动态调整师资、经费、设施设备等办学条件标准，促进办学资源均衡配置和优质资源共享。到 2025 年，新增公办义务教育学位约 3.9 万个。

三、推动高中教育特色发展

探索高中建设与管理新模式，加大高中学位供给，高水平普及高中阶段教育。建设深圳市第十五高级中学、中科院深理工附属实验高级中学，高标准打造光明高中园。推进高中集团化办学，做强做大光明高中龙头学校。创新高中学生素养培育，探索高中特色项目、特色课程、特色文化建设。推动普职融合发展，建成 1 所普职融通综合高中，建立普通高中与中职学校课程互选、学分互认、学籍互转机制。到 2025 年，新增公办普高学位 1.14 万个。

四、发展多元现代教育

发展民办教育、国际教育、特殊教育、终身教育、智慧教育

等，满足教育多样化需求。促进民办教育优质特色发展，实施民办学校规范达标和品牌提升计划，稳步推进民办学校分类管理改革。积极引进国内外知名国际学校，开展高水平中外合作办学，保障外籍及港澳人才子女入学需求。推进特殊教育公平融合发展，建成义务教育综合性特殊教育学校，完善适龄特殊儿童分类教育安置机制，残疾儿童义务教育入学率保持 100%。完善终身学习体系，发挥在线教育优势，推动学习型街道建设。推进智慧教育创新发展，提升师生信息素养。

第二节 大力推进健康光明建设

一、加强优质医疗资源供给

加快推动区域医疗中心与基层医疗集团协同高效运行，打造区域性医疗高地。推进高水平医院建设，依托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创建国家级区域医疗中心、应急与灾难医学中心和国家级健康康复中心，依托市中医院（光明院区）打造全市中医药最高水平临床示范基地，依托中国科学院大学深圳医院（光明）建设现代化研究型医院。支持社会力量创办专科医院，鼓励国内外知名特色专科医院落户。提升基层卫生服务能力，完善“区域社康中心+社康中心（站）”社区健康管理体系。打造中医特色品牌，加快推进光明国际中医药港、中医药传承发展研究院建设。加强医学人才培育，建立一支以地方级领军人才为带头人、青年医师为主体的医学人才队伍。到 2025 年，千人病床数达 4.79 张，每

千人执业（助理）医师数达 2.98 人。

二、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

创新医疗联合体建设，深化基层医疗集团一体化运作，构建国际一流的整合型优质医疗服务体系。完善公立医院现代医院管理制度，优化基本医疗卫生服务财政补助结构。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鼓励通过大型医疗机构远程会诊等方式提升社康服务能力。开展安宁疗护试点，形成“三级医院-护理院（社康）-家庭安宁疗护”服务机制。构建与国际接轨的医疗卫生体制机制，争取先行先试中医药进出口、港澳台及境外中医师在深圳执业、中成药及中药材跨境电商服务、中医药跨境流通和认证等政策。

三、健全公共卫生防控体系

推进上下联动的疾病预防控制改革，完善社区工作者、社康医务人员和社区警务室“三位一体”的社区小区联防联控机制。健全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优化突发公共卫生应急管理、响应、基层治理和信息公开机制，构建高效统一的领导指挥体系，加强卫生应急力量配备。深入开展“爱国卫生月”专项行动，加大重点场所环境卫生治理及病媒生物防制。提升居民全生命周期健康水平，加强妇女儿童、青少年、老年人、残疾人等重点人群健康管理，优化精神卫生综合服务管理，强化慢性病、职业病防治。

第三节 完善多元化住房保障体系

一、持续加大公共住房供应

持续开展大规模公共住房建设行动，在光明科学城范围内探索形成符合实际需求的商品住房、人才住房、安居型商品住房、公共租赁住房“5:3:1:1”供应结构。强化人才住房保障，探索制定人才优先的住房支持政策，建设光明科学城国际院士新村、国际人才公寓、人才驿站、大学生公寓、工匠公寓等人才安居项目。推进塘家第一工业区“工改保”项目等大型安居社区试点建设，探索在临深片区建设安居社区。到 2025 年，新增供应公共住房 4 万套。

二、促进住房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构建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供应和保障体系，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加大居住用地供应，通过新增建设用地、盘活存量用地等多种渠道，从源头上缓解住房供需矛盾。加强商品住房建设和交易管理，完善二手房合理价格引导机制。加快发展住房租赁市场，探索利用存量商业办公等闲置空间，有效增加租赁住房供应。到 2025 年，新增供应商品住房 360 万平方米。

三、全力提升居住品质

建设极具包容性和活力的高星级社区，高标准配置社区日间照料中心、儿童日间托管、健身中心、图书阅览室等生活服务配套设施，支持社区文化艺术活动和公共空间艺术创造。鼓励城中村规模化租赁，推进城中村围合式品质管理，持续改善城中村居住环境和配套服务，将城中村逐步建成管理有序、治安良好、环

境优美、开放共享的新型社区。推进智慧安居平台建设，提升公共住房物业智能化管理水平。

第四节 织密全民共享社会保障网

一、着力提高就业质量和收入水平

坚持经济发展就业导向，实现更充分更高质量就业保障，提高人民收入水平。强化就业优先政策，完善促进创业带动就业、多渠道灵活就业制度，保障重点群体就业，支持和规范发展新就业形态，实现零就业家庭保持动态归零。健全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成立光明区职业技能培训中心，瞄准科学城发展和企业转型升级人才需求加大培训力度。升级打造智慧就业服务平台，全面掌握高校毕业生、贫困劳动力、残疾人等重点群体就业动态，促进人力资源市场供需精准匹配。健全工资合理增长机制，提高低收入群体收入，扩大中等收入群体。探索完善生产要素由市场评价贡献、按贡献决定报酬的机制，拓宽劳动收入和财产性收入渠道，提高知识要素分配权重。“十四五”期间，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5% 以内，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速达 7%。

二、构建现代化都市养老服务体系

优化养老服务供给结构，构建以居家社区养老为主、机构养老为补充、医养康养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高标准规划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开展居家适老化改造，加强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联动，推动公明福利院、光明社会福利院与区社会保障综合服务中心差

异化发展，规划建设“一街道一长者服务中心”。提供优质全面的养老服务，升级打造区级智慧养老平台，加强康复护理型机构建设，健全“区-街道-社区”三级老年教育网络。丰富老年人精神生活，打造系列适宜老年人的文体活动，鼓励老年人参与青少年教育、公益服务等社会活动。到 2025 年，“15 分钟居家养老服务圈”基本建成。

三、完善全覆盖民生兜底保障体系

弘扬社会关爱，提升对困难群体、妇女儿童、未成年、青年等特殊群体的社会保障能力。建立健全以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等基本生活救助为基础，临时救助、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等急难救助为主体，社会力量为补充的分层分类社会救助制度体系，建设区级民政残联综合服务中心。优化妇女儿童发展环境，推进儿童友好型城市建设，拓展儿童活动空间，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和妇女儿童权益保护。助力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探索落实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加强深港澳青年服务。培育“大爱光明”慈善品牌，深化社区基金会试点，引导社会力量参与社区公益服务。

专栏 9：社会民生重大项目

- 教育事业：加快星河等 23 所公办幼儿园建设，新改扩建光明中学初中部、田寮中学、华夏中学、公明中学、星河小学、马田小学等一批中小学，新建深圳市第十五高级中学、中科院深理工附属实验高级中学，加快光明高中园建设。
- 医疗卫生事业：续建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深圳）二期、光明中心医院二期，新建光明人民医院（国科大深圳医院新院区），推进深圳市中医

院光明院区一期、光明国际中医药港等项目，新建光明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 住房建设：继续推进中山大学深圳校区人才保障性住房一期、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红坳村整村搬迁安置房等项目建设，加快推进光明科学城拆迁安置房、薯田埔社区保障性住房、内衣基地产业配套宿舍、凤凰牛场周边地块拆迁安置房等新建项目建设。
- 社会保障：光明区社会保障综合服务中心。

第十一章 打造世界一流的生态样板城区

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坚持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进一步强化蓝绿本底优势，充分发掘山水林田湖草生态资源价值，深入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形成绿色发展路径和生活方式，打造“天蓝水秀、现代宜居”的世界一流生态样板城区。

第一节 高标准打造全域公园城区

一、建设“一心五片四廊”蓝绿骨架

构建以生态绿心、绿肺、绿廊为支撑的“一心五片四廊”公园空间布局，依托山海廊桥、道路绿廊、百里碧道，将全区山林、水库、农田等生态景观和现有公园串联成片，打造高颜值立体式特色化的全域公园城区，实现“园在城中，城在园中”。高标准规划建设科学公园，完善园内外路网及设施配套，促进公园景观与周边商务区、城市公共空间有机融合，实现光明中心区绿廊纵横通达、立体绿化遍布，打造光明生态“绿心”。连片开发科学城智慧公园、虹桥公园（二期）、学府公园、百趣园、百草园、百花园、凤凰公园、五指耙等公园，形成深圳北部“绿肺”。依托新陂头河、楼村水、东坑水及鹅颈水建设四条滨水带状公园，建设环绕全区、串接重要服务设施的一级绿道，构建茅洲河滨水“绿廊”。

二、构建“自然-城市-社区-口袋”公园体系

加快自然公园、城市公园、社区公园、口袋公园建设，构建功能多元、布局合理的公园系统。完善自然公园基础设施，建设一批集健身运动、休闲体验、生态科普等功能于一体的最佳郊野体验地。突出生态、科技品牌特色，建成科学公园、光明小镇现代农业庄园等一批特色主题“打卡圣地”。推进社区公园和口袋公园建设，建设一批儿童友好型公园、无障碍公园，为市民提供处处可享的开放式公共休憩空间。到 2025 年，全区公园达 271 个。

三、营造开放舒适便利的公园人居环境

突出“以人为本”的价值取向，打造公园式人居环境，让市民群众在生态中享受生活。丰富公园功能和活动，因地制宜配建便利店、书吧、咖啡厅、健身道、婚姻登记处等服务设施，引入多元社会力量共同开发公园文化季、花展、森林音乐会等活动。探索构建“公园+商业”新模式，引入运动休闲、生态餐饮、跨界新零售、科普文创等业态，营造高品质的休闲消费新场景。

第二节 打造生态环境治理典范

一、建立健全生态文明制度

探索源头预防、过程控制、损害赔偿、责任追究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巩固国家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的制度保障。健全“1+1+N”生态环境保护监管制度体系，强化“区-街道-社区”三级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实体化运作效能。探索实施生态系统服

务价值（GEP）核算，建立 GEP 统计核算工作机制和报表制度，推动 GEP 核算常态化、规范化。建立自然资源开发使用成本评估机制，构建光明区自然资源开发使用成本评估技术体系。建立以区域生态环境评价为核心的环评管理体系，逐步弱化项目环评。完善推广光明首创的“环保顾问”制度，为辖区企业、园区提供环境问题咨询服务和技术指导。

二、提升环境治理能力和水平

增强全社会生态环保意识，持续开展污染防治行动，持续改善环境质量。深化水务设施一体化管理改革，推行水务管养进社区和水务全要素指标管控，完成水库达标工程建设，持续开展排水管网提质增效和水生态修复，实现水务海晏河清，建成水务治理现代化示范区。深入落实“深圳蓝”可持续行动，实施多污染物协同减排和重点污染源脱硫脱硝，强化机动车、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与面源污染防治，严格控制 VOCs 排放总量。打好土壤和声环境保卫战，强化土壤污染监测执法和治理修复，严格防控交通、工业、社会生活和施工噪声。加快建设“无废”城区，建设固废智慧监管信息系统，持续推进全区垃圾分类减量，加快光明能源生态园、光明环境园建设，实现固废源头减量、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置。到 2025 年，主要河流水质达到地表水 IV 类及以上，PM_{2.5} 年均浓度低于 20 微克/立方米，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到 38%，危险废物利用处置率稳定保持 100%。

三、加大生态保护和修复力度

坚守生态保护红线，确保生态红线面积不减、功能不降、性质不改。推进区域生态廊道重要节点生态修复，严格控制关键节点城市开发建设强度，维护重要生态斑块间联系，保障区域生态系统结构与功能完整性。加强水系与湿地系统保护与修复，探索恢复水库消涨带、设置生态浮岛，改善水域生态环境。加强自然山体及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治理，推进采石场、取土场、崩岗、无业主裸露山体与边坡整治。加强生物栖息地和多样性保护，严防外来物种入侵。

第三节 率先践行碳排放达峰要求

一、提高产业绿色化发展水平

构建绿色发展经济体系，以科学城建设为契机打造一批环保型、绿色型的高科技产业项目，探索零碳和近零碳项目建设。推动制造业绿色化改造，支持企业推行绿色设计，建设绿色工厂，推进产品全生命周期绿色管理。打造绿色工业园区，因地制宜配套建设集中式污染治理设施。推进清洁生产审核行动，积极引导重点行业企业实施清洁生产技术改造，淘汰高消耗、高污染、高环境风险的工艺和设备，推动企业环保技术产品装备升级换代。强化绿色发展的政策保障，创新发展绿色金融，支持环保产业发展。

二、推广绿色低碳生活方式

大力弘扬绿色价值观，倡导全民践行绿色生活。推动建立绿

色商场等绿色流通主体，引导消费者优先选购绿色产品。开展多元绿色宣传活动，推动包装简约化和一次性用品减量化，提高公民生态文明意识。践行低碳办公理念，全面推广无纸化办公、办公电脑节能利用。建立绿色采购考核制度，动员企业发展绿色采购，逐步加大政府强制绿色采购力度，扩大绿色产品消费市场。倡导绿色低碳出行方式，打造轨道交通“绿色专列”，推广新能源交通工具，加快新能源基础设施建设。

三、强化能源资源高效利用

优化能源资源利用方式，实施能源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建设节约型社会。大力发展可再生能源，加强能源综合利用，试点氢能应用、储能等能源开发利用领域前沿技术。推行重点行业能效对标，鼓励工商业、交通等重点领域节能降耗，加强公共机构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管理。加快发展绿色建筑，探索开展超低能耗及近零能耗建筑示范建设，新建民用建筑100%达到绿色建筑标准，推进既有建筑节能改造，推动高星级绿色建筑认证。加强节水型城市建设，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强化用水总量和强度控制，建立规划水资源论证制度，实施行业深度节水行动，推动新建大型公共建筑落实节水措施，推进合同节水管理，加强雨水和再生水资源开发利用。

专栏 10：生态文明建设重大项目

- 公园之区建设：推进光明中心区科学公园、科学城智慧公园等重点公园建设和现有公园的科技应用，打造农业、植物、山水等系列生态特色公园体系，加快建成“燕语莺啼、花香满园、风光迤逦”的公园之区。

- 生态环境治理：加快光明能源生态园项目、生态环境园项目、光明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设施规划建设；加快推进街区式污水系统、污水管网等设施建设，探索建立“污水零直排小区”。

第十二章 实施保障

发挥党的领导核心作用，更好履行政府职责，强化规划统筹协调，加强规划任务实施和评估考核，引导全社会共同参与规划实施，形成建设世界一流科学城和深圳北部中心的强大合力，确保“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顺利完成。

第一节 发挥党的领导核心作用

一、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和党的建设

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头等大事和首要政治任务，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不断涵养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贯彻党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的要求，发挥各级党委领导核心作用，提高领导能力和水平，为实现“十四五”规划提供坚强保证。加强党委领导经济工作的制度化建设，完善党委研究经济社会发展的工作机制，健全决策咨询机制，提高决策科学化水平。推进基层党组织“标准+质量+示范”建设，把基层党组织打造成为坚强战斗堡垒。

二、打造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

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落实好干部标准，坚持“知事识人、序事辨材”，切实把真心干事、善于干事、干净干事、

能干成事的干部及时发现出来、使用起来，着力打造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加强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专业训练，在重点工作、重大斗争第一线培养干部、锤炼干部，提高干部队伍落实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领导现代化建设的能力。落实好“三个区分开来”，加强对敢担当善作为干部的激励保护，完善容错免责机制，推动形成能者上、优者奖、庸者下、劣者汰的正确导向，激发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的热情和劲头。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积极争取全市编制向光明倾斜，探索面向优秀编外人员定向招聘机关事业单位公务员或职员、国企正式编制员工。

三、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

把严的主基调长期坚持下去，不断增强党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能力。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锲而不舍纠治“四风”，严肃查处顶风违纪行为，以优良党风政风带动社风民风。强化政治监督，健全监督保障执行机制，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常态化。坚定不移惩治腐败，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扎实推进廉洁光明先行示范城区建设，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第二节 健全规划实施机制

一、更好发挥发展规划战略导向作用

强化规划指引，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为统领，以空间规划、专项规划为支撑，形成定位清晰、功能互补、职责明确、统一协调的规划体系。注重规划衔接，积极推进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与空间规划、专项规划等相互衔接、相互协调，配套实施。强化专项规划分类指导，各重点专项规划要加强与本规划的衔接，经区发展改革部门审查后提交区政府批准实施。

二、明确规划实施责任

由区政府相关主管部门制定规划实施方案，分解本规划确定的发展目标和主要任务，落实牵头单位和工作责任，明确实施进度和推进措施，逐项落实目标任务。本规划提出的发展目标、重点任务和重大项目，应纳入经济社会发展年度计划，并分解到区有关部门和各街道办事处。各牵头单位要将规划纲要确定的发展目标、主要任务纳入年度工作计划，明确进度要求和具体政策，确保规划目标任务有计划、按步骤得到落实。

第三节 强化规划项目保障

一、加快重大项目建设

坚持以规划确定项目、以项目落实规划，组织实施好一批关系全局和长远发展的重大项目。围绕区发展规划的重大生产力谋划布局重大项目，强化年度重大项目计划与区发展规划的衔接，确保重大项目的空间分布和时序安排协调有序。科学制定重大项目实施计划，强化重大项目建设全过程管理，严格建设程序，确

保安全生产，保障工程质量，保证建设工期，保证重大项目的实施。完善重大项目储备机制，形成建设一批、竣工一批、启动一批、储备一批的滚动机制。强化重大项目前期论证，完善重大项目联动协调机制，加快项目落地。健全政府投资管理制度，强化项目监管，完善后评价制度，提高政府投资管理水平和投资效益。

二、加大资金保障力度

优化财政收支结构，健全多元投资机制，有效保障“十四五”时期光明区经济和社会发展的资金需求。稳定壮大税源，优化税收征管，到 2025 年全口径税收收入较“十三五”期末实现倍增。研究符合光明科学城发展需要、权责清晰、事权与财权相适应的市区财政体制关系。积极争取国家、省、市资金向光明科学城建设倾斜。完善公共财政资金管理、分配和监督管理体系，推进预算公开透明，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拓宽投融资渠道，充分利用多层次资本市场，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城市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和产业等领域的建设。

第四节 加强规划评估考核

一、完善规划监测评估制度

开展区发展规划、专项规划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鼓励开展第三方评估和大数据评估，强化监测评估结果应用，提高规划实施的效果。健全规划动态调整机制，“十四五”期间如遇到国内外宏观环境发生超出预期的重大变化或其他原因导致经济社会

运行与规划目标发生重大偏离，以及中期评估认为需要对规划进行调整或者修订的，应及时进行调整修订，并按规定程序批准发布。

二、完善监督考核机制

畅通监督渠道，及时公布规划实施进展，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审计监督和社会监督，完善政府向人大、政协的报告和沟通机制。规划实施情况纳入各有关部门领导班子、领导干部考核评价体系，探索实行规划实施考核结果与被考核责任主体绩效相挂钩。发挥社会各界对规划实施情况的监督作用，积极开展公众评价。加强规划宣传，增强公众对规划的认识、认可和认同，营造全社会共同参与和支持规划实施的良好氛围。

